摩根讲道法(康培摩根)

目录:

01 讲道的重点 03 信息的编排

02 经文的采用04 引言与结论

绪言

假如必须为本书的完成找一个借口的话,我只能说它是为了尝试回答一个问题而写的。在我教导讲道学时,有一个问题总是不断地被人提出来,虽然它出现的形式不同,但总归是属于同类的问题——就是怎样准备解经式的讲道。许多传道人,不管是个人也好,是群体也好,总会问起我是怎样预备讲章这个问题,我总感到很难一下把这问题回答得完全。当我在剑桥的杰思瀚学院(Cheshunt College,Cambridge)当校长时,在那三年里,我也曾尝试与同学们谈论这个题目。今天所写的这些材料,就是当年课堂的讲章。一九二五年,我也将这些材料传授给纽约的圣经神学院(Biblical Seminary in N.Y.)。他们将它浓缩,然后刊登在圣经评论(Biblical Revie)这本杂志里,我现今将这些资料重新整理出版。

假如这本书里头有什么"法则",读者们大可忽略它们。正如我在这些课程中所提过的,没有人能为别人定下什么"法则";但我却深信本书所提出来的一些原则,是极其重要的;在讲台的事奉上,它们的确有绝对的价值。

在本书付梓之前,我期望它对那些视讲道事奉有绝顶重要地位的,以及在这项神圣的工作中寻求 一些引导的人,有所助益。

> 康培·摩根 写于伦敦韦敏斯特教堂

1、讲道的重点

在以弗所书四章 8 至 12 节这段经文中,第 9 和第 10 节是用括弧圈起来的。这两节经文固然重要, 但假如我们暂时将它们搁置一边,就更易发觉整段经文思想和叙述的连贯性。

"所以经上说:'他升上高天的时候,掳掠了仇敌,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。……他所赐的有使徒……。'"(英译本把"有"译为"成为")"成为"这两个字是不太需要的,虽然译经的人加了上去,为使它变得更有意义,但实际上加上去了,反没多大的意思。

"……有使徒,有先知,有传福音,有牧师和教师,为要成全圣徒,各尽其职,建立基督的身体。' 这些恩赐不是为着事奉的本身,而是为了成全圣徒,使他们各尽其职。他将这些恩赐赐给这些人,使 他们能以成全圣徒,完成服事的工作,而这些工作只能让圣徒们来完成。

罗马书十章 12 至 15 节,这段经文这样记载:

"犹太人和希利尼人并没有分别,因为众人同有一位主,他也厚待一切求告它的人,因为'凡求告主名的,就必得救。'然而人未曾信他,怎能求他呢?未曾听见他,怎能信他呢?没有传道的,怎能听见呢?若没有奉差遣的,怎能传道呢?如经上所说'报福音传喜信的人,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!'"

这段经文把我们领进一种境界。讲道这项特殊的圣工,是由圣灵把这些恩赐颁给教会里的一些基督徒;因此教会事奉的整个内容,都与讲道息息相关。人不分男女,凡蒙召来从事这种特殊事奉的,他们是领受了所赐给的恩赐,不管这恩赐是属于那一类,它都不应当有混乱的现象。我们在思想和训练上,都犯了严重的错误,常以为每一个牧师,应当多少像一个使徒,或多少像个先知,像个传福音者,或像牧师和教师。我相信在今天的教会里,这些职分应当是明显的,然而这些身份不同的工人却都要能作同一项工作,他们都要能讲道。使徒、先知、传福音、牧师和教师,都是蒙召来做传道工作的,我现在所要谈论的就是讲道这一项事奉。

一位基督徒工人最崇高的工作就是讲道。今天教会最大的危险,就是神的工人们愿从事一千种不重要的事工,却忽略了那件最重要的事奉——讲道。

若将新约(我主要是指希腊文的新约圣经)中所有有关藉演讲把真理传播出来的这一类字汇收集起来,我们可以找到八至十个希腊字,而每一个字都显示与讲道的工作有关。其中有两个字的意思尤为突出,可惜在我们的译本中,却没有把它们很明显的区别出来,有时虽还是偶然的提一提,但已能显出他们的重要性。这两个字的希腊文是 Euaggelizo 和 Kerusso,它们指出讲道崇高的一面,也说明了整个新约的理想。

Euaggelizo 的意思是传讲福音。这个字翻成我们的话也就是"传福音",从字面上的意思来说,是宣扬神的好消息。若将此希腊字音译,这字就产生了福音(Evangel)、传福音者、(E-vangelist) 和福音性(Evangelistic)等字。

若讲道是宣扬好消息,那么它必然显示两件事,就是人的需要和神的恩惠。这两件事是根据新约的 观点来说明讲道是什么而推理来的。既然要向世人传讲好消息,这也就说明了人需要好消息,因此人 的需要就构成讲道的背景。人类不论任何种族所犯的罪,和罪所带来的忧伤和混乱都应包括在讲道的 背景之内,讲道的内容也一定要把神伟大的恩典包括在内。宣扬好消息既然是根据人有需要和神肯施 恩,当我们在讲道时,就要记得自己是站在人的需要和神的恩典中间。我们是神的使者,要把神的恩 典传给一切有需要的人听。

另一个字汇 Kerusso, 也是很有趣的一个字。它本来是"从宝座上宣告"的意思,说明了一个差使在代表一个统治者发言。因此当我们使用这个字时,当注意两个思想:一个有权威的宝座,以及宝座之代言人所传讲的信息。

将这两个观念简单的凑在一起,让我们现在来看者讲道究竟是甚么?它可以包括上百个细节、分类和语气,但却只有一个统一的思想:讲道乃是根据人的需要来宣扬神的恩惠,并且是凭着神宝座上的权威将神的话宣告出来;它要求那些听讲的人,对讲道者所宣讲的信息产生顺服之心。

一次,在一个牧师的返修会上,我听到一个传道人这样说:"古时候,讲道是一种讲员和听众的冲突。传道人是站在汇众的面前,催迫他们对所传讲的道顺服。但这种时代已属明日黄花,今天传道人的工作已改变了。"

这真使我感到惊奇!按我看来,如果说今天的讲台是失败的,或将面临失败,传道人对自己讲台看 法的改变必是一大原因。

传信息的人,在对着一般群众讲道时,千万别忘记他最终所要攻取的要塞,乃是人的意志。他可能在人的感情上巡迥往来,但最后一定要在人的意志上下手,他可能谈论人的智慧,但最后仍要在他的意志上下功夫。当讲道只变成一种知识的探讨,或者——请原谅我这样说——只是在听众的感情上兜圈子,把讲道的重点放在人的智识和情感上,它就是失败了。只有当它能向人的意志挑战,使他们归服于神的旨意之下,它才是算成功的。传信息者是把好消息带来,不是带一些说说笑笑的东西给会众。他的信息里包含着一个绝对的命令,因为他是那位伟大的君王所差来传信息的。

这是我们传道人最主要的事奉;就像使徒们所说的:"但我们要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。"(徒六:4)新约执事工作先后的秩序就是以此为根据的。我不管现在执事们是何光景,但这是早期教会执事们事奉的秩序。在新约时代,这批人是大有信心、且被圣灵所充满的人。我们也要注意早期教会选举执事的原则。他们的事奉是管理饭盒,那也是一项重要的事工,为的是使在讲台传信息的弟兄们,能自由的以讲解神的道为重,并且为此专心的献上自己,用祷告来作成准备的工夫。我本人非常了解人的言语有时是多么的空泛,然而传道却是一件极大的事,只要身为传道人,都该认清这一点,传道是一件伟大的事工。范洁会督(Bishop Frazer)几年前曾经提过——我想在今天他的话是更真实了。他说:"这个时代所寻找,所要求,并且准备接受的,不是祭司,而是先知。"

今天我们所面对有关讲道这个需要,是世界前所未见的。神学辩论所带来的不幸,已败坏了我们这个时代,不能带给人真正的满足。今天千万会众所期盼的,是新约那一类型的讲道。透过一群了解自己是在代表一个宝座在发言,并自知有权要求会众对他的信息顺服的传道人,传出神恩惠的道,来满足人心。现在我不仅要提到一篇讲章必须包含的要点,我也要谈及宣讲讲章时所须注意的几项原则。它可用真理、清楚和热诚这三个词来概括说明。

我一生从未听过人讲过讲道法,但我自己却多次讲授这个题目。我发觉传授讲道法之前最好的准备,就是从未听过别人讲这题目!我自己是仔细查考圣经,举凡旧约先知、新约使徒和传福音者的讲道,都细心研究涉猎。若有人要我把一篇讲道必须有的重点浓缩来说明,我只能用三个字来界说:它们必须包括真理、清楚和热诚。

我之所以用"真理"一字有我特别的意思。保罗会写信给提摩太,用生动而奇妙的话嘱咐他说:"务要传道。"这个"传"字乃是指用传达命令的态度去宣传,带着权柄去传。我们再从新约的角度来看这个"道"字的用法。在新约圣经中有些地方,它用大写字母W写,在另一些地方,又不用大写字母,以致我们会发出疑问:为什么在这地方用大写字母,在别处又不用大写字母呢?

且让我们看看约翰所写的福音书,在那段无比的开场白中,他这样写道:

"太初有道,道与神同在,造就是神。"再跳过去往下看:"道成了肉身。"

在这里"道"字皆用大写字母写出来。

再看看路加福音,他所写的伟大绪言在圣经里,是一段相当重要的历史文献。在此绪言中,他提到那些"传道的人,从起初亲眼看见,又传给我们的。"在这里我们所见的道字,却是用小写字母的。为什么有这个不同呢?假如有人问我,为什么译经者在此使用小的字母w,而非一个大的字母W?我的

答案是:我也不知道,这是没有理由可解说的。这两处指着道的经文中,我们都可看到一个固定的冠词。"这道"(The Word)是路加为人子耶稣所取的名字。通常一本书的绪言,都是到了最后才加上去的。路加的绪言也是写在他的福音书完成以后,作者要把这本书介绍给他的朋友提阿非罗大人;在这里他称耶稣是"这道"(The Word)(用大字写)。

"道"这个字究竟是什么意思?请耐下心来,我从自己另一本书中引用一段话,来与您分享:

"路格示"Logos,即"道"这个字,在新约圣经中有两种用法,其中的一种见解总和另一种息息相关。第一种用法可能比较简单,它与言语和演讲有关,是指将人所能明白的真理表达出来。第二个用法则比较深刻,乃是指它本身就是绝对的真理。正如泰尔(Thayer)所示,路格示一字的第二个意义与拉丁文的 Ratio 同义。合理的(rational)和理性(reason)二字都是从这字演变而来,这一点很重要,所以路格示乃是言论,是口所传讲的真理或理性,也是对所表达的话所作的解析。将这两种概念相连,我们就提看出,这成了肉身的"道"就是神的真理;而这"道"又是神的话,因此也就成了表达永恒真理的一个方式。这"道"与理性必须藉合于逻辑与真理的方式将神的概念表明清楚。所以在研究新约圣经时,我们必须小心地参考上下文,看它使用一个字时,究竟有何意思。有时"道"是指一篇信息或一段话;有时则是指话中所包含的一项重要真理,有时它是两个意思都包含在内。

神要传道人向世人传扬他的"道",你可能会说,这道是指圣经而言,对吗?当然。但是不是就仅此而已呢?那倒不尽然。是的,它们都写在圣经里头,但你却要看出比经文更多的东西来,甚至比所有一切还要多。神的道是神自己启示或表达出来的真理,而非籍着我自己知识的活动所发现的一些东西。它是我知识生活所能理解的,因为它已经表达出来了。我们试举诗篇一一九篇,请详细的研读它一一这篇伟大的诗篇主要是讲到神的道。我们不需要去假设它单单是指着摩西五经(Torah)或律法书呢?还是指光知书(Nebiim)或是一些其他著作(Kethubim)。它所指的是真理,基本的真理,是神已经晓喻人的那些真理。我们传神道的人,应当把这些真理集中在基督的身上,而基督是籍着这些圣经文字,来向我们显现他自己。

可能有人会问:除了靠知识方面的活动来了解基督外,我们岂不是也需要有关基督的经历吗?当然要,而圣经文字就能试验我们的经历。早期教父游斯丁(Justin Martyr)曾作过伟大的描述。当他提到神的道时,他称之为"繁殖的神道"(SpermaticWord)。换言之,神的道乃是胚胎的种子,那规范人的真理。这是我们在基督里所得看的,也是我们在圣经里所找到的——它是种子,也是规范。

将这种说法应用到圣经上,我们究竟能发现什么呢?我们可看到真理,就是胚胎的种子,需要被发挥、推展和应用,这就是传信息者的工作。可是圣经也是我们讲道的规范,这乃是说,我们必须让神的道来考验我们的思想,而非用我们的思想去考验神的话。因此,传道者必须被神的道——真理所俘掳。它既是在神里头,神已将它显明出来。他怎样显明呢?我们可以确定神籍着他自己的儿子,以及圣经文字最终将它晓喻出来。因此我们有它准备时期的完全记录,其中有历史的事实,以及初期诠释的资料。根据这些线索,我们看出旧约是准备时期,四福音的描写是历史的事实,二十一本书信则是初期的诠释。在这里我们看到所有的文字,都围绕着这伟大的人物在转,他也就是我们所了解的神的道。

我们所要传讲的就是神所启示的真理。我们在从事讲道事奉之前,必须肯定神已经在他的儿子里表

明自己,且已籍自我表达的文字——圣经来启示自己。我们几时对圣经缺乏这种正确的认识,我们就等于否认耶稣基督是神最终的启示。我不愿在这里引起任何争论。但你会发觉后果总是这样。容我用尊敬的态度,指出那些人的损失。假若一个人因着某种原因拒绝接受圣经的权威,却说他还是紧跟着基督的,那我倒要问他所跟的是那个基督呢?

现在在一些讲道人中间流行一种风气,他们在讨论与传讲怎样接近耶稣的方法。他们以为我们应当 回到初期门徒们的样式,像他们一样的亲近他。我们有没有发觉这种讲法是绝对错谬的呢?要知道当 初门徒是在他肉身受限制的日子认识他,但我们且听主自己怎么说:

"我来要把火丢在地上,倘若已经着起来,不也是我所愿意的么?我有当受的洗,还没有成就, 我是何等的迫切呢?"(路十二:49 — 50)

让我们仔细思想这段话的意义。基督在路加这段伟大的经文中谈到他所面临的难处。这难处就是他不能使别人完全认识他,不能完成他的使命,他是何等的迫切。教导人并非是他最终的事奉,他的位格也不是他最终的表现,我们却是在耶稣的受死、复活及升天诸事上找到有关基督的最终真理。因此我们应当这样来接近基督,而且我们所要接近的乃是这个基督,这才是神的道丰满无缺的表现出来啊!

每一篇讲章,都该是根据这项全面性真理所传出来的信息。任何一篇讲章,若缺少了对神圣真理的分析,就是一篇失败的讲章。所谓全面并不是一件小事,因为它包括了万有,丰满(Pleroma)居住在他里头,是三位一体神性的完全。当人开始传讲基督是神圣的启示,借着圣经来解析他,正是开始一件永无止境的工作。一个传道者的道是永远传不尽的,因为他所传的是无限的真理,最丰满的真理也是永存的真理。讲道就是宣讲真理,将神在基督里向人所启示的真理讲明出来。

再试用新的"奥秘"这个字为例,究竟什么是奥秘呢?它本来是指一些我们所不能了解的事情而言。希腊哲人以之为不能为人所理解的东西。纵使将它解开了,也不能鲜明,除非那人对它已有初步的认识,但这种解释并非是新的"奥秘"的真义。在圣经里,奥秘是一种启示,是人的智慧所能了解的东西。如在"大哉敬虔的奥秘"这句话中,保罗并不是说敬虔是一种我们所不能了解的东西。敬虔深奥的思想和意义,是超过人知识所能发现的,它只有靠神启示出来。把"显明"与"奥秘"对照一下,就可发现,显明出来的奥秘必能为人所了解。

假如我们准备讲道的话,这里就是我们的富足。基督徒是神奥秘事的管家,我们所传讲的不是那些人所无法了解的东西,而是那些人智慧所不能发现,却要靠神来启示的东西。新约的传道者,始终航行在一种超然的领域里。假如一个人说,只要否认一些他们认为是小事的神迹,他们就可以否认神的超自然性,那是极荒谬的事。所谓神迹是小事乃是根据对比来说的,耶稣所行的一切神迹,若与他自己所宣讲的道,以及与他本身相比的话,神迹就显出次要和不重要了。假如我们以神迹,只是一些物质范围的活动,则主所讲的话比他所行的神迹是更加超然。我们必须面对超自然的事,每一个传道者皆然。传道人常被人指说他们太过超然,以为自己是属于另外一个世界的。可是,当我们不再属于另一个世界时,我们即失去帮助这世界的能力,不再有医治和鼓舞人的能力了。我们是在真理的领域中行走,要把从神那里来的启示赐给世人。

这个地位逼使我们必须与众不同。讲道不是传讲某些定律;或讨论一些疑问。人当然有权宣讲任何 一种定律,或讨论某种疑难,但这却不是讲道。哥德曾这样说:"若你得了什么信仰的好处,请你告诉 我。但请你别提你的疑问,因为我的已经够多了。"假如我们是在臆测,就不是在讲道。当然有时我们是会推敲一些哲理,这时我就会说:"请不要把这些记下来,我只是在猜测而已。"推测并不等于传信息,宣布自己反对的意见也不是讲道。讲道乃是宣扬神的话,就是单单传讲神所启示的真理。全面的真理就是我们所有的储蓄。我们所掌握的比所能知的还多。假如我们能活到五十岁或一百岁,而仍一直在从事传讲神的话,我们也不会用尽我们的储蓄。保罗曾说:

"因为知道我们所信的是谁,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,直至那日。"

我不晓得这段的翻译是否正确,那是出于人的注释。根据字面的意思"保守"一字有"看守我的储蓄"之意。译经者的意思是说,将一些储蓄交给神。但根据我的看法,这节经文乃是说,神将某些东西存放在保罗那里;这些东西乃是保罗必须负责看守、保管的真理,这项全面的真理如今都已显明,并集中在一个"人"的身上,且已用圣经文字诠释得十分清楚。这就是我们传道者的工作。"可是,传道者也必须赶上时代的精神啊!"假如有传道人真的这样做的话,愿神赦免他。我们的工作不是去赶上时代,而是用永存的真理来改变时代的精神。这不是狭窄的看法。这个时代所发生的每件事,神的真理都会提及;因此我们的讲道必须能摸着生活的每一部分。我们不是在讲台上讨论某种情况,而是要传扬一篇神的信息。传道人永远是站在人与环境的面前,他要经常自省"耶和华如此说"这句话是否常在他的口中出现。他所传扬的真理不是靠人智力活动得来的,不管他是多么的诚实、敬虔和专心地用心灵去寻求,也不可能寻见此真理,这真理实际上乃是神所宣告、启示和晓喻给世人的(来一:1一4)。他籍着他的儿子对我们说话。那伟大的真理是神自己,神在发言,在古时已多次多方的晓喻自己,最后借着一个人,集各种启示之大成,籍着这位全面、最后的启示,将神各样的真理表明出来。当我们从事传道事奉时,我们的责任就是要把这全面性的真理传讲清楚。

说到讲章中的"真理",我是指把神"道"中所包含的一切丰满地表达出来。容我再说一次,我所说的是"启示",是神对自己的启示;以基督为中心,为最崇高的物件,最终将自己藉他儿子启示出来。 当然,他也借着圣经的文字传达宣扬神的真理。所以讲道是将神的真理,在我们每一种生活情况中讲明。因此,"务要传道"。

正如我曾提过,每一篇讲章都该是一种解析,就是将那伟大全面性的真理其中的一部份解析清楚。 因此每一篇讲道必须具备两种特性——创作性和权威性。

现在我要恭录一段相当长的话。约在三十五年前或比这段时期更早,我曾把它抄下来,直保留至今,自己也经常念出来阅读。它提至创作性的问题。今天人常喜欢用"创作性"这个字,坚持讲道的人必须有自己独到的见解。我们常听到人批评一篇讲章说:"讲得不错,可惜不是他自己的东西。"我们应当了解创作是什么,为此我特地录下谢德(Shedd)一段相当长的话:

"创作性(originality)这个人常为人所引用,却少有人对此字下过定义,人也常对这字有所误解。一般人以为一个具有创作性的头脑,必能表达前所未闻的真理与理想。'这些真理与理想既非模仿也非预测而来,它只是忽然跳出来的,既快速又叫人吃惊;既无先例,又无预兆就发生了。'但对一个有限的头脑来说,这种创作性是不可能存在的。这种原始性的创作本能,只能为创造者所独享。按一般的术语或较严格的方式来解释,这种创作就带来"启示"。只有神能从无生有,也只有他能传递"全新"的真理。创作性对人类来说,只是比较式的,也非绝对式的。比方说,在哲学领域中我们可以找出一

位有独创性的思想家,他就是那位喜欢沉思,颇有深度,始终新鲜、活泼的柏拉图。我们若仔细研究他那有份量的音乐时期,再问他一切的智慧都是因他个人智力的活动方产生的呢?还是你我心思结构中一样也会满溢和反射出来的东西?你会发现他自己根本没有创作出最初的伦理学、逻辑的形式,和物理固有的定律。这些东西是由一位更高的作者一位享有绝对创作权的作者,将它安置在他们理性的构造里头,以致神的创作性完全可以藉人们的诠释和解明彰显出来。这也就是为何当我们听柏拉图的话时,我们并不是在听一些完全未曾听过的声音。在我们的思维和道德的构造里,我们不过找到了一种回声。每一个会思想的人,即使站在世上最伟大的思想家面前,也可以用一种可敬而坚定的口吻,套用约伯的话来说明一项真理和假设。

"这一切我眼都见过,我耳都听过,而且明白。你们所知道的,我也知道,并非不及你们。"(伯 十三:1-2)

约伯的话用在这里,真是再恰当不过。每一个在听我们说话的人,当听到我们说一些自创性的东西 时,他们也能同样的说出约伯这类语。

"这些伟大的思想家,他们是最先承认这一点的人……因此,创作性这件事若从创造的领域来者;或从人类有限的聪慧来看,它必定包含了解析的能力。总之,创作就是"诠释"——是以一种清楚、温和,而正确的把已存在的思想,已传达过的真理,且为人所拥有的清楚地表达出来。这里并没有新的创造,只不过是一种发挥;并没有绝对的著作权,而是一种解释和说明而已。然而在整个思想发展的过程中,它是何等新鲜和独创啊!这种情形发生在柏拉图身上,也发生在千万个像他那样的学者身上。然而在每一种个别的例子中,在寻找一片新的天地和一座新的星球的过程中,都必然包含了充沛的热诚、旺盛的推动力,洋溢着生命和感觉的激流。

'他感到自己好像是太空的守望者,

当一个新的星球涵咏到他的眼前:

又像强悍的甲特磁 (Cortez), 带着锐利的鹰眼,

凝视着太平洋,以及他的众儿女,

面面相靓,心怀叵测,

在达里安(Darien)的案顶上,悄然沉寂。'

"在人里头,创作性并不是一种传递真理的能力,而是一种了解真理的能力。世间有两种伟大的传递源头——一种是大自然。这本教本;另一种就是神所启示的书。若真理是从心智和道德的部分传递给我们;如果它是由一双有创造性的手,放进了人性的结构里头,那么这个人就该是最有自创性的思想家了。他会对所见的东西一目了然,且能根据他眼所见的真像,详细的说明出来。假如这真理是借着神迹,借着道成肉身,借着圣灵传递出来;假如它是特殊的灵成分授给世人,摆在他面前的是一种客观写成的启示;那么,他就该是一位最能诠释这启示的思想家。他要能清楚正确的分析,这种生动的因素,且能以温和热诫的态度,来迎接它们进入他的智慧和道德的领域里。"(录自 Homileticsand Pastoral Theology,William G. T. Shedd. P. 7 ff.)

这段引录深刻的影响到我的生活、我的事工和我的讲道。我们看出,谢德处理自创性问题的态度。 我们传道人的储存既然是真理的集大成,它又全部收集在圣经里。我们在诠释真理时,就必须有独创 的见解,我们并非在创造新的真理,也不是在发现新的真理,我们乃是用讲章来解明全面的真理。讲章中包含了讲道老对真理独到的见解,也包括了他如何独到的把真理传递给别人,使他们也能了解这种自创性才是讲道的要点。当一个人沉思在自己的思路中,徘徊思索,称不得自创了什么。讲道的创作性是包括了解析神的启示。神的启示本身是这样的伟大,又充满了能力,我们如果好好的处理它,并且肯完全投入其中,那么我们的每一篇讲章、每一篇信息,都会包含有一些自创的东西。

除了含有创作性外,一篇讲章的特性也当包含它的权威性。马太福音第七章中有一段短短的经文, 是由马太所引录。那篇登山宝训的讲章对群众产生极大的效果。这是那位大君王的伦理宣言。我们且 看看它对群众产生什么影响。

"耶稣讲完了这些话,众人都希奇他的教训,因为他教训他们,正像有权柄的人,不像他们的文土。"(太七: 28 — 29)

我们有否想过最不寻常的,倒不是主是一位说话有权柄的人,当然那是很重要的,究竟是什么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呢?

"因为他教训他们,正像有权柄的人,不像他们的文土。"(太七:30)

在这句经文中最吸引我们的是,这段话把耶稣的教训与文士们教训之不同完全分别出来。让我们再次细读,并留意它里面的意思。当主讲道时,他带着权威。但那长久吸引我,并且至今仍抓住我的, 是另一种看法:"他不像他们的文士。"

文土是有权柄的教师,他们等级的划分并非来自摩西的制度,而是源自以斯拉。当以斯拉架起木台作为他的讲台时,我们或可说这是历史上第一次的圣经研讨会。以斯拉使以色列人"念上帝的律法书,讲明意思。"以斯拉首先把摩西的律法书从希伯来文,翻成被掳时代所用的文字。他不仅将律法解释清楚,也鼓励以色列人去运用,文土的制度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。他们的工作是解释道德性的经文,是带有权柄的教师,他们的地位乃是我们的主所承认的。马太福音廿三章,主说:

"文土和法利赛人,坐在摩西的位上,凡他们所吩咐你们的,你们都要谨守遵行。"

但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。这是一件令人惊异的说法,他们的制度虽不是摩西所建,但他们的权柄却 为人所接受,就是连我们的主也承认。他们确实是那些带着权威讲道的人,但马太却说:

"他(主)教训他们,正像有权柄的人,不像他们的文土。"

人们发现耶稣的教训带有权柄,似乎与文土在教导时所用的权柄不同,究竟不同在那里呢?文土的 权柄是建立在他们被人接受和承认的地位上,他们是被拣选出来解释摩西律法的人;这是由于职位所 带来的权柄。主耶稣与他们有何不同呢?主耶稣讲道时却如同一位带有权柄的人,并不像文士那样。 我不以为这种权柄能从他的态度、他的举动和他的外表上看得出来。虽然我不敢说,若果当日我们亲 眼见到主,以及听他的讲道时,我们会忽略他人格的尊荣加超特性,可是他的权柄是从他所讲论的事 上显明出来的。我们可从听众对他话语的顺从中领会出他的权柄。

试举登山宝训为例,当然我只是指对此教训全面性的看法而言。很奇怪,我们至今还没看到人在为 这些教训争辩。我是指那些看法与我们不同的人,那些不接受基督的位格,并且拒绝接受那些超然神 迹记载的人而言,这些人也一样相信登山宝训,因为在人的良心里,登山宝训根本没有什么可争辩的 地方。 关于登山宝训伦理的理想,虽然被人视为合情合理,但仍然有一件事,我认为是会被人提出来批评的,那是什么呢?请把登山宝训打开来详细的看,它里面论到关于个人生活、社交关系,对神国度终极的荣耀所显出来的热诚,以及它的理想所透露出来的光辉。假如是以普通人,而非基督徒的眼光来看它,会有什么可争辩之处呢?他们能反对那一点呢?我们在那一点是与他们不同呢?这里头只有一点会遭人批评,就是这样仍不因此而否定了这些教训的美丽或荣耀。人所批评的就是,这些教训根本是人所行不出来的。我的意思是假如一个人不经过重生,他就不可能实行登山宝训的教训。有人劝我要向不信的人传讲登山宝训的信息,却被我拒绝了,因为这些不信的人根本无法顺从这项真理。登山宝训必须被看作是神理想的一种启示,人除非得着新的生命,否则他们实在无法顺从这个教训。

我们要记得主并没有把登山宝训向外间的世人传讲,这些教训是针对他的门徒讲的。世人的确听见他在传讲,因为他们也正与门徒一同聚在主身边,但这天国的宪法只是颁给那些肯顺从他为君王的人,众人聚在主身旁,不过是听听而已。我们必须坚持登山宝训是信徒生活的标准,若肯去行,它能产生爆炸性的影响,但若只坚持登山实训,而不传使人悔改的福音,那么登山宝训只会使世人看出他们自己的无能,除非人先重生,他不可能把生活建立在登山宝训的基础上;因为那标准是太崇高了,也是太严格了。一篇讲章假如是针对圣经中全面性真理的任何一部份予以解析,就都可称是属自创性的讲章。因为它是在解释那启示出来的真理;这样的讲章必定有权威性。这就是传道人权柄之所在,不在于他的态度,也不在乎讲道里头所规定的教条,在这里我绝无意以不敬的态度批评教条,权柄是包含在他们所传讲的内容中。如果传道者的讲章中包含了对真理的解析、诠释和应用,它必然是带有权柄的。

旧约的先知们传信息时,也不仅限于对着当时的听众传讲,他们偶尔也会向更广大的群众求印证。在耶利米书里,我们可看到这一点,他用很特殊的方法来使用很普通的一个字。他说:"你们弃绝你们的神,因此你们的神也弃绝你们。"他又说:"人必称他们为被弃的银渣,因为耶和华已弃掉他们。"(耶六:30)耶利米很会使用文字的技巧,他告诉这些百姓说,外邦人都将赞同神在他们国内所行的。这些外邦人将要视这些百姓为可弃绝的,因为他们弃绝了自己的神,因此他们也要为神所弃。耶利米向着一般暗昧不明的良心,发出大声的挑战。

同样的,传道人也要能常向人的良心挑战。我在这里参进一些原罪的问题,并非是要引起争辩,但我相信原罪,我不但可从别人身上发现它,在我自己的身上也有不少,神总是为他自己的缘故留下一些证据。任何一个浪子,若听见你按圣经的话在指责罪,他都会承认你说的是真理,你的讲章带有权柄。假若我们撇开神的话去与人争辩,即使讲话的是英国最有名的物理学家骆奇爵士(Sir Oliver Lodge),也不会有人听从。骆奇爵士说,没有一个聪明人会为罪担忧,或为罪这个题目来争辩。一个多么不合科学的话,竟由这么闻名的科学家口中发出来!人不把罪称为罪,他们称它为一种连续不断的不正常的情形,或用其他的名字来取代它。虽然如此,他们都确知罪是件事实。一篇指责罪的讲章,必然能打动人暗昧不明的良心。我不是说他们会因此顺从你所讲的,听众顺从与否与我们无关。我们的责任是传讲真理,并且逐节的分解,使真理得以阐明。这样做后,我们就会发觉,我们的讲道是有权威性的。

另外,我前面也提过,每篇讲章都应当清楚。我的意思当然是指在每方面的叙述,都要清清楚楚。

马丁路德曾说:"每一个讲道的人都应当能这样的传信息,就是当他的信息结束时,教会的听众会说: '讲员是如此说的。'"

据我看来,每一篇讲章都应有一个焦点;每篇讲章都必须包含一个非常清楚的信息,使它能吸引住 听众,以便散会时,他们能说:"这位讲员是这样讲的。"讲道当以此为准。

还有另外一件事要记住的,要使讲章讲得清楚,使人易于了解,并不单靠我们,这也是圣灵的工作。 传扬神的道是在乎表彰圣灵的大能;不单是能力,也是在彰显圣灵,使人能清楚明白。当一个基督徒 传道人,把神的道按神的旨意传出来时,他就是与圣灵合作——我是以非常尊敬,却是合理的态度使 用这字眼——圣灵就能使神的话被传得清楚流畅。可是没有任何人有权力单单倚靠圣灵,讲员在准备 信息和传讲信息时应当非常小心,让我们所传讲的,使听见的人都能明白。这就必须注意在传讲时的 用辞,所用的比方和传讲时所表现的风度。总之,在传信息时我们要记得,我们必须使人了解我们到 底在讲什么。

论到讲道清楚,首先我们就要讨论到措辞的问题。贺乐伯(Robert Hall)是两世纪以前英国一位伟大的传道人,从某一个观点来看,没有一个传道人比他更伟大的了。他从事传道有四十年之久,总是带着病痛来做这工。他曾修改过自己的一篇讲稿,见自己用"福佑"(FeliCity)这个字,觉得读来很不顺口,因而说:"若是这样,使用这个字岂不是太愚昧了吗?干脆把它涂了,改为"幸福"(Happippss)更好。"

假如会众中有二十个人不明白这个字的意思,岂不是应当把它涂抹,而用"幸福"来代替"福佑"吗? 犹记得多年前,当我的一本小书"生命的问题"出版后,有一家出名的杂志为这书作了一番严肃的评论。那位评论者这样说:"显然的,本书的作者除了想叫读者明白他要讲什么外,似乎未曾在用字上下功夫"。接着他又说:"这本书没有如花的言词和美丽的表达方式。"我把他的话贴在我的一本书里,对自己说:"求主助我能永远这样做。"在讲道时,我提醒大家要注意用辞简朴的重要性。

信息清楚明白和如何用比喻,两者间有相当的关系。说到如何选用比喻,这又是一个大问题,容我在这里向每一个年轻的讲员,提供一些简单有关使用比喻的法则。你的比喻必须在讲章中闪出亮光,而不是勉强的把一些比喻拖进来。你也许会听过有些人讲道时加上一个故事,但这故事却与他的信息,根本没有任何重要的关系。他把它引进来,为得是要使听众松弛一下,使他们笑笑,而故事本身却与讲章毫无关连。我认识一位元最善于使用比喻的人,名叫卓约翰(John Henry Jowett),另一位是章更生(W. L. Wat Kinson)。卓博士所用的比喻,经常会照亮他的主题。比喻千万不能变成讲章中最重要的部分,它的目的要把信息衬托得更为明亮。我记得有一次在英国伯明罕城(Birmingham)听卓约翰讲道,他说:"神与人对人性的分法完全不向。神的分法是垂直的,而人的分法是水准的。"

于是,他举起一本诗歌本,将它立直起来说:"让我把我的意思再讲明一点,垂直线是用来分清左右的,这是神的分法。"

以后,他又把诗歌本平放说:"人是要讲阶级的,分上级中级和下级三层,这是人的分法。" 这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好比喻。

一篇讲章既然包含了一部分神的真理,又加上分析真理时所引用的创作性,再借着讲章自有的权威性,我们再下来的工作就是使神的真理,借着我们清楚的用辞、比喻、和风度,将神的道理表达完全。

最后讲道还有第三个基本要注意的原则,就是热诚。我只想在此简单的提一提,一篇真正的讲道,自始至终都要有热诚。这种热诚并不是故意制造出来的,它必须从我们所看见的真理中自然产生,是我们心理确实体验到的。原谅我,若我说得太残忍,今天有许多的讲章,它们的失败是因为讲员本身对它缺乏热诚的缘故。英国有一位伟大的演员麦克基底(Mecready),有一次,一位出名的讲员对他说:

- "盼望你能为我解答一个问题。"
- "是什么呢?我不知道我能对讲道的人解说什么?"
- "你我之间不同的地方究竟在那里?每个晚上你站在观众面前,讲的都是一些虚构的故事,他们却非常的欢迎你。我所传讲的都是重要和不变的真理,我却始终嬴不着他们的心。"

麦克基底这样回答说:"这问题倒简单,我马上就可以告诉你不同的原因。我把虚构的故事当作真的来讲,但你却把你的真理,讲成好像是虚构的一样。"

我暂时把这故事停一下。这里还有另一个问题。一个人怎能带着不冷不热的态度来传讲不变的真理呢?我真不明白,但我不愿意坐在审判台前审判别的传道人。作为一个传扬真理的传道人,我们所传扬的主题应当是生命的荣耀,这其中牵涉到罪所带来的悲剧和治愈的方法。我不知有何人能真正传讲这个真理,自己却没有亲身的经验。从前有一个人提到要知如何"控制他的讲章"这句话。假如一个人能控制他的讲章,他根本就还不能讲道。但是假如他是被他的讲章所控制,被自己的讲章捉住了,他的讲章能占住他、管理他,他能对自己所讲的道发出反应;深深为自己所宣告的崇高真理所征服,并且经验了真理的能力,我深信他必然心中会充满热诚,来宣讲他的信息。

我不是说,它单单是一种兴奋的感觉而已。人所画出来的火绝不能燃烧。同样的,仿效别人的热诚 是最空洞的东西,但这种情形却极可能出现在传道人当中。若有这样一位讲员,他所传的信息真是从 圣经里头出来的,并且与生活息息相关,我就不明白这种讲道怎能不叫人受感动,并在他的工作中产 生热力。

真理、清楚和热诚——在任何一篇实实在在的讲章中,我深信都应当能发现这三样东西。

据我的看法,真理一定能在人的灵魂中留下有权柄的印象。我的品格、个性或知识都不能叫一个灵魂得救,只有那个能推动我内心的东西才能叫别人也受感动。我相信没有任何传道人,能把听众提高到超过他自己所经验的水准之上。我深信,假使我们的信息非常正确,若只是一些属于头脑的东西,我们就不能使听众感到它的冲击力。这也就是报章书藉与讲台不同的地方。当你阅读一本书时,你可能会领受到一些真理。但在听道中,你有的不单是真理,也加上了讲员。不是加上,我们根本就不能把他们两者分开,它是"道"成肉身的真理,借着讲员表达出来。

真理与生活在讲道中是相辅而行的。那位曾说:"我是真理"的,也说:"我是生命。"在他里面, 我永远拥有真理所能带来的能力。这种不同的生命,必须先产生在那些真正传信息的人身上。它与教 导会众或与会众讨论问题是非常不同的。我们不必担心这些不同处,我们最重要的事工是将神的道表 明出来。

2、经文的采用

所谓"经文"乃是指圣经中的一段,或是一节,或是一节里的一小段,我们将它作为一篇信息的根据。根据经文来讲道,是基督教中无论那个宗派都有的习惯,不管是希腊教会,罗马天主教教会,或是基督教会,传道人总是根据一段经文来传讲信息。这似乎已成为普世教会一般的决定,这也是圣灵带领的一种明证,绝非是按一些形式或规条所能勉强推行出来的。这种方法是由一些基督教会和在其中服事神的人,根据共同的感动和意识而产生的。

"经文"这字是取自拉丁文 textum,它本是指一些编织成的东西而言。编织品这字 texture 也是从这个字演变而来,它主要是指着我们所穿的外套。谢德博士(Dr. Shedd)曾说:"经文乃是指一段启示的引文,它本是编织在神圣的档中,如今将之取出后,编织成一篇讲章。"

我喜欢这个定义。经文本来编织在神圣的档里,那也就是我们所要寻找的地方。我们取之于圣经, 然后将它编成一篇讲章,因此经文的采用在讲道学中是绝顶重要的。

我现在要分三点,简单的说明经文的应用:首先是采用经文的理由;其次是,经文的选择;最后是, 经文的处理。

首先说到采用经文的理由。朱伟博士(Dr. Benjamin Jowett)牛津大学贝拉奥学院(Balliol)一位老院长,曾说他有先把讲章写下来的习惯,然后才选择一段经文作为一根木椿,把讲章挂上去,不需要参考任何其他资料。我就可以很大胆的说,当你读他的讲章时,你的确可以看出他是照这种方法准备讲章的,但根据基督徒先知的观点,这也是一种很危险的方法。

为什么须要采用一段经文呢?这里有三个理由:第一,经文之所以有权威性,因它是神的道之一部分;其次,在基督徒的讲章中,若好好使用一段经文,它能提供明确的主题;第三,它能提供不同类别的信息。

首先我们要提到神道的权威性。讲道的人既是一个神的使者,他的讲章一定要是一篇来自神的信息。 让我们始终要记住,宣扬我们个人的看法,与真正传达一篇从神而来的信息不同。因此,根据我前面 的分析,宣讲自己的看法,并不是讲道,除非我们的看法是根据神的道而来。一个传道者可能极会演 讲,却不会讲道,这种演讲可能就不是在传一篇从神而来的信息。我认识一些人,他们自称相信主耶 稣的神性,却不相信他为童贞女所生。假如他们在讲台上作这种讲论,他们根本不是在传神的道,只 是在宣讲自己所认为对的道理。我们传神的这时,必须传扬他为童贞女所生。你可以用哲学和科学的 观点,来辩论这个问题,但那并不是讲道。除非一个人真正在传讲一篇由神而来的信息,他就不是在 传神的道。我深信圣经的权威性,因此,讲道就是要将神的信息带出来,这信息必须是从神的话语(圣 经)而来。当一篇讲章是建立在一段带有权威的经文上时,他们所讲的一切都将能经得起考验。

这就是采用经文的益处。我对着会众念诵一段经文,这是信息本身。它就有绝对和最终的权威性。 除非我是在解析或是诠释神的话,或是使用比喻来说明经文所含的真理,我的讲章就没有权威性。经 文是一切,它是权威的中心。

经文不仅是使讲章有权威的原因,它也能使信息彰显出一定的主题来。限制能产生能力。我们之所以只采用一段、一节,或圣经中的一句话,就是要限制自己。通常讲道都会有太过笼统与散漫的倾向,但假如能忠于所选用的经文,就可防止这种现象。你的道有权柄,因为你所选用的经文是出自神的话;你的道之所以有明确的主题,是因为你被约束在一定经文的范围里。当然,你可以在经文所牵连和运

用的范围内讲出更多的东西,但它一定要被规划在一定的主题之内。

假若有一个人在读完一段经文后,说:"这就是我所用的经文,我现在要开始讲道;我所讲的可能与经文有关,也可能无关。"那么这个人就不是在讲道,而只是在聊天而已。

根据经文来传信息,也能帮助传道者传扬各类不同的信息。讲道的题目迟早总会用完,但圣经却是取之不尽。它能供应解经、比喻和应用的材料,也能带领圣经所揭示的圣工不断的向前推行。我们若发觉那一位牧师经年累月的在讲道,却仍一直保持他的冲劲和新鲜感,这其中必有一个重要的原因。我相信他的事奉之所以成功,是因为他的讲道从来没有偏离开圣经之故,因为圣经的新鲜性是永存的。

那么我们该怎样选择经文呢?在我们所有的讨论中,这是最主要的一部分,也是每个讲员都要面对的一件事。下个主日须选两次经文,再下主日又再两次,下下主日又两次(早晚有两次聚会),我们中间有多少人都有过这样的经验?选择经文是一件极端重要的事,我们应当加紧和经常的注意。应当怎样选择经文呢?有时,经文是从我们日常的读经中找出来的;有时是为了应付一些特别的需要而找的;有时是为了教导一些绝对的教义性的真理;有时候是因某段经文启示出一些重要的信息而选用它的。

先谈藉日常读经的领受来选经文。根据我自己的经验,只要我能存敬虔的心态来读经,我总会发现某一些经文、某一些字句、某一些章节能吸引住我。若碰到这种情形,就不要快快的读下去。最好停下来,把圣经放下,最低限度我们要问自己:为什么这里这句话会吸引住我,到底这里有什么东西引起我的注意?就在这些地方作个记号。在我们个人灵修的读经中,若能养成这种习惯,就会发觉,有些东西经常会从圣经呼跃而出。"当你遇到这种情形,就做些笔记。"葛德上校(Captain Cuttle)的提醒是顶宝贵的。可能的话,把我们当时的思想作成一些大纲。等到我们需要用经文时,可先从这些大纲中往返寻找,可能有百分之九十九的部分都归于徒然,但只要能从百分之一中找着,就非常上算了。

有时光用一节经文就可写成一篇完整的讲章。这不是常有的情形,但有时也有这种可能。它不仅是一篇信息,且是一幅整个的画面。几年前我就有过这样一次的经历。那时我刚开始在伦敦事奉。一次,当我把主日早晨的讲章预备好后,在聚会之前,我开始阅读彼得前书。这是我的一个习惯,在讲道以前,我经常读一些与讲道无关的圣经书卷。那天早上,我突然被彼得前书第二章第9节的经文所吸引:

"唯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,是有君尊的祭司,是圣洁的国度,是属神的子民,要叫你们宣扬那 召你们出黑暗进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"

这整幅画面似乎突然在我的眼前跳跃出来,我读了再读,随后站立起来,走到教堂去。经过了第一部分的崇拜秩序,我就宣读那一段经文,且按此经文讲了一个钟头之久的道。这种做法相当危险,但 从那一次以后,我又传讲了好几次那篇信息,现在正着手进行根据那节经文来写一本书。

到底我从那段经文中领受到什么呢?首先,我看到了一个大原则:"你们是……叫你们能";这就是吸引住我的东西:"你们是";"你们是"什么,"你们就能"做什么。其次我看出一个目的:"你们是……叫你们能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进入那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"这段经文之所以吸引住我的注意力,乃是它指出教会应守住的法则。"你们是……叫你们能"教会是为着一个目的而存在的,她不是为存在而存在的,它是为某个目的而存在的。若果这是真的,它的目的为何呢?"叫你们能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进入那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"这就是它存在的目的。教会要能向世界彰显神——将神那召教会由黑暗人光明的美德,能被宣扬出来。

第二问题是,教会应当怎样影显神的美德呢?"你们是"一一是什么?是"被拣选的族类,是有君尊的祭司,是圣洁的国度,是属神的子民。"这就是她的地位。从这段描述中,我们面对面看到教会的能力,也看到它能力的来源,她是蒙拣选的族类。这里又看到一条生命的原则:是祭司——根据那生命的原则,她有权进到神的面前;是国度——在教会里,这是真正信徒社交的原则,是神给予世界的新启示;是属神的子民——不再属于魔鬼,而是属于神的。一个为魔鬼所控制、缠住、占有的人,是被魔鬼利用来彰显魔鬼的。同样的,一个属神的子民,是被神所管理、统治、充满,神也要在自己的身上彰显他自己。

这篇讲章不是我自己准备的,是它直接的临到我。这种情形并不经常发生,但有时确实会这样的临到。 到。

让我们不要逃避这种经验,要能勇敢的传达这种活生生和雄纠纠地临到我们的信息。即刻投身其中 而勇往直前,我们将不会因此而沉下去。虽然会有几次好像要沉下去了,但最终又会浮上来。

让我再提醒大家一件事。当我们把所预备了的经文,在会众面前反复的诵读时,有时我们自己会被所读的东西抓住。若有这种情形,当我们回家时,就当即刻做些笔记。这样做常可得到新鲜的经文,甚过于任何其他的时候。私下的念诵,可能会念得快些,但在会众前念诵,我们可尝试把经文中所强调的地方和音节,以及表达的地方,念得清清楚楚,即使不分析其中的内容,听众也能从中得着一些东西。不晓得有多少次,新的传道经文就是这样跟着来的。

提到在会众前念诵圣经,容我在这里穿插一句话。据我所知,今天不知道还有什么情形,比传道人在教会里诵读圣经的情形更差的了。说起来怪难听的,但情形确实是如此。有时传道者把它读得非常的单调而无变化,有时又像是在背教课书一样,有时却又像在念台词似的夸大不可取。假如有人在读经时,有办法让听见的人去体会其中的意思,而不光是在读它,那该多好呢!我从未曾不先在家里好好的读那预备好的经文,然后再上讲台去念诵的。虽然那段经文我可能已读过二十遍了,但在上讲台前,我仍会再读它,并好好留心注意,试着了解它里面的意思。我不是说,在念诵当中停下来,解说一些那段经文的亮光,这种情形最好是越少越好。他应当用一种语气来念,念到能把经文的意义不靠解说也一样能传递给在座的会众。如果这样做,这些伟大的经文就会吸引住我们。这时把它记录下来,将来我们很可能就会再用到它。

下面这一种选择经文的方法,是传道者不可避免会用到的。在我们的事奉中,特别是牧养教会和作先知讲道时,这种情形更易遇到,它与直接传讲福音信息有所不同。我们牧师们有时必须针对某些特殊的问题讲道,像亲人的去世、环境的艰难、特殊的需要、教会的生活,有一些特别是为讲给正在听道的人而讲的,一些存在我们社区里的问题,这些都是我们必须传讲的信息。一些政府官长在道德生活方面出了毛病,我们是不是该传出有关这类的信息呢?当然,因为我相信这是我们的工作。我们必须了解这些事,并且按神的话来处理。传道人有时也要面对一些特别的需要,而不光是的传讲理论性的真理。我们也当指出真理能解决各种现实生活的问题;遇到这种情形,我们尤其必须晓得如何选择经文。

戴尔博士(Dr. Dale)曾这样说:"圣经不单是一本富有经文的书,它实际上也是一本教科书。里面包括了含有经文的真理,我们必须籍比喻来说明它与神的百姓生活的关系。我们当站在神的立场上,

去安慰在患难中的人,以爱心和神的能力去坚固他们的信心。"

我必须提醒大家这一点。虽然我们可能还没碰到那种情形,但我们总会遇到那种情形,需要我们供 应一篇特殊的信息。若是这样,我们当正确地在我们的圣经中找出经文来,解决那特殊的需要。

当这些特殊的情形出现时,我们当懂得怎样去寻找经文。只有当我们各人能从多方面来了解圣经后,我们才能选出合适的经文来。圣经对于人类生活的各个层面和各种情绪,都能提供答案。但要晓得圣经对某个问题的看法,以及该往何处去寻找合适的经经文。若是这样的话,愿神怜悯这人!你不太可能用这种方法找。当某种情况发生时,传道者只会往经文汇编等类参考书中去找经文。若是这样的话,愿神怜悯这人!你不太可能用这种方法找到合适的经文的。你也许可以按一个字来查与其有关的经文,一旦与经文对照,却又发现与你所需要的格格不入。

在讲台上,我们也需要有教义性的讲道。有人对戴尔博士说,人可能不喜欢听教义性的讲道,他却这样回答说:"他们必须学习忍耐的喜欢它。"真的,他的会众就这样听了四十年之久。今天的教会非常需要听讲伟大的教义;我不相信一个忽略这类讲道的牧师,仍是一个刚强的牧师。我们必须从圣经中找出教义,选择出这类的经文,就会很容易看到这些重要教义的存在。我们所传讲的总不能超过神的启示。

在圣经中,我们也可找到伟大的题目;我们不需要为不能达到最终的目标而惧怕。麦凯伦(Dr. Alexander Maclaren)曾说:

"一个人若想尽快的抓住一些伟大的主题,他就必须尽快从圣经中找出伟大的经文。正如一个运动家,借着多方努力操练,来获取能力。同样的,一个人为要得着伟大的题目,他所做的努力总不会叫自己过劳。他越发奋斗,他就更多的得着力量。他不当只在幻想一些题目,或只淡然处置他的讲题。从来不会有两个人,能完全相同的处理一个讲题,除非是他们在互相效仿。那些正在骚扰世界、骚扰你心绪的东西,将它们传讲出来!什么事情是我们临终时所必须善加处理的,现在就好好的处置它们,将它搬到讲台上去。那些问题是假如有机会,你会去请教使徒们的,那么现在就打开你的圣经,将它传讲出来。"

让我们勇敢地寻找伟大的题目。随着年日的消逝,我们对自己的思想,可能有很多需要修正的地方, 但总不要对选择伟大的经文存着畏惧的心。

我们略略的来讨论一些选择经文的原则。最主要的,我们之所以选某段经文,是因为那里头有一个主题。我们可能还记得卢梭(Rousseau)写情书的处方,他说:"要写一封好的情书,你当从不知道要为什么来开始;并且在结束时,也不晓得自己前面讲了什么。"

但写一篇讲章却是完全相反。在我们开始时,我们通常知道自己要写些什么;在结束时,我们也知道自己讲了什么。因此,经文应当有一个题目,这题目或是由经文自己显明出来的,或是由人所建议的。经文的范围,应当有可界说的广大范围。有些经文处理的范围是太小,有一些又太广了。有一段经文,我从未曾尝试着去传讲,虽然我在当中兜了好几次圈子。像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就是一例,这个题目是太广阔了。当我念完它时,几乎就没有什么好再解释的。我们如懂得怎样去读它,以致能在听的人的耳中产生意义,我们似乎就没有什么可再传的了。

另一个选择经文的法则是,选择那些神曾用来责备过我们的经文,那些曾经扎入我心,也使我们感

到惭愧的,甚至使我们跪下忏悔的——这些都应当列入可提出来传讲的经文。在我们的经历中,那段 经文使我们得着安慰,使我们得着启发的——我们也当将它传讲出来。除非经文是在自己生命中产生 意义,否则它不会带有那么大的能力。我们所传讲的,不单是我们的生活应该与圣经的伦理一致,我 们也应当传讲那些曾摸着了我们内心的经文。

能在百克博士(Dr. Parker)晚年中与他有深交,是我引为殊荣的一件事。有一天,当我在他教会的办公室里时,有一个人走进来。那天清晨,百克博士曾传讲了一篇伟大的讲章。这进来的人说:"真谢谢您今天的讲道,它对我实在是太有用了。"百克博士看着他说:"先生,我之所以传讲它,因为它对我也实在太有用了。"他所传讲的这篇讲章,乃是从他自己的生命中出来的,是一篇曾经扎过他自己心灵的讲章。

讲道的人必须视经文为一段完整的叙述,在准备时需要非常注意。举一个例子说,我们不能传腓立比书二章 12 节:"恐惧战兢,作成你们得救的工夫。"我们根本没有资格传这段经文,虽然我听过有人试着要这样传讲。虽然我们可能在圣经中找到这段经文,但圣经所教导的并不是这种意思。是的,我们能——但我们确实又不能。我们无法传讲我们要恐惧战兢的来做成我们自己得救的功夫,然后就停在那里。因为接下来是一个连接词:"因为你们立志行事,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,为要成就它的美意。"我们所需要的,是整段的经文,单单讲一半是不行的。人根本就不能自己做成得救的功夫,我们应当设法保留这段经文的完整性。

我们在选择经文时,究竟有多大的自由?我们若详细的观察,就能看得清楚。试举个例子,这里有一小句话:"神却",当你使用它时,你一定要有你的理由。这小句话是出自那位无知的财主的口:

"然后要对我的灵魂说:'灵魂哪,你有许多财物积存,可作多年的费用,只管安安逸逸的吃喝快乐罢',神却——"(路十二: 19 — 20)

当我们传信息在引用经文时,不能忽略上下文。这段路加的记载是一段好的经文,它乃是说在一个 人生命极黑暗的时候,神插手进来了。所以使用这段经文是公平的,也是神所许可的。

有一次,我听到韦更生(Dr. W. L. Watkinson),用下而这段话道:"你还可以增添。"从那里可以找到这段经文呢?大卫在临死前,曾告诉所罗门关于建殿的事。提到他为圣殿所储集的,同时把自己的财产也献上了。他乃是说:"所罗门阿,这一切都在这里,这些都是为你预备的,并且'你还可以增添'。"(历代志上廿二章 14 节)韦更生博士用下面的方法来处理道题目。首先,每一个为神工作的人都是有限的。大卫已走到生命的尽头,但建殿的工程却还没有一样完成。他必须对某一个人说:"我已经进行到这个地步了,但这个工作尚未完成,'你还可以增添'。"每一个人都要离开世界,但工作却尚未完成。其次,神的工人不需要坐下来,为神的工作来唱一首挽歌,神会找到接棒人,把事工交托给别人去完成。

这样讲解相当公平,我仍记得怎样从历史背景的比方中看到两件大事。大卫必须放下他的未竟之工, 我们每个人也是这样。可是,神仍然在那里,有另一个人就要进来接棒。"你还可以增添",选择这段 经文是绝对合理的。

另一种选择经文的方法,最把那些与讲章内容有关的经文都找出来。司布真曾传讲一篇有力的信息, 他所用的题目是"我有罪了"。他怎样处理这些字句呢?他是从圣经里来寻找,指出曾引用过这句话的 人有: 刚硬的罪人法老,心怀二意的巴兰,忧伤而不悔改的亚干,那有始无终的扫罗,为神义所折服的约伯,那位在父前承认自己不配的浪子,以及在绝望中痛苦的犹大。这种选择经文的方法也是合情合理的。

如何处理经文本身是个值得讨论的大题目,但这里我只想提几点建议,或能合适参考使用。首先,要确知你的经文是出自圣经。我曾听到有人用"各样类似邪恶的事要禁戒不作"(根据英译 Astain from all appearance of evil) 这段经文来传信息。这段话是出自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2 节。他的整篇信息是要证明我们没有权利去做任何恶事,纵使这事在本质上并不是邪恶的。可是,这并不是保罗的意思。在钦定本的英文圣经所用的"事"(英译为表现 Appearance),只是说这件事明显的是在那里,并不是虚假不存在的。修正译本却把它讲得更清楚——"禁戒各种邪恶的样式"(Abstain from every from of evil),这完全又是另一回事。许多基督徒都以为这句经文的意思是,我们不当行任何看起来是邪恶的事,虽然它本身并不是邪恶的。这种解释是错的;各样的恶事要"禁成不做"才是真正的意思。

我曾听过有人讲"祷告与禁食的需要",这是根据马可福音九章 29 节的经文,"非用祷告和禁食,这类的鬼总不能出来"(钦定本)来传讲。根据许多学者所作的结论是,这几个小字"和禁食"是后来加上去的,我们的主并没用这些字。"非用祷告,这类的鬼总不能出来。"(修正本)若没加上这几个字,我们并没有损失什么。

讲道既是根据我们所选用的经文,就应当注意其上下文的意思。"谁能与永火同住呢?"我曾听过 有人用这段经文,来传讲一篇有关地狱的讲章,但这里所提的火完全与地狱无关。

"锡安中的罪人都惧怕;不敬虔的人被战兢抓住;我们中间谁能与吞灭的火同住;我们中间谁能与永火同住呢?"

这里所提的一个问题,他的答案必须连同上下文一同来看,下面紧接而来的就是它的答案:

"行事公义,说话正直,憎恶欺压的财利,摆手不受贿赂,塞耳不听流血的话,闭眼不看邪恶事的,他必居高处;他的保障是盘石的坚垒;他的粮必不缺乏,他的水必不断绝。你的眼必见王的荣美,必见辽阔之地。"(赛卅三:14 — 17)

这里所讲的火不是地狱,它是指着神而说的。

整个要点是先知以赛亚所看到的锡安,他看见城里罪人恐惧的情形。他们忽然之间,察觉到整个城及它的四围,都被神所攫,被他的同在所包围。神出现在那吞灭和燃烧的火中间,谁能在那里面居住呢?只有那心存正直的人。接下去,我们找到一段短短描写这些正直人的光景的经文。他们的地位是被安置在高处,他们的保障是"盘石的壁垒",他们的食物是粮和水,他们所盼望的是将"看到王的荣美",以及一片辽阔之地。当我们与火同住时,这一切的好处就都会临到。因此,注意上下文是非常重要的。

3、信息的编排

既清楚知道讲道的经文必须取自圣经,我们就当设法寻找出它确实的意义,然后用心地把信息编整 起来。我们应当注意,编整绝非破坏。但在进行编写信息时,我们极可能,也极容易从正确的思路上 脱轨而出,并且继续走偏,直到发现自己的信息,竟与经文的原意便愈离愈远,甚至到与它的教导相 背而驰的地步。

用心处理讲章,远较诵读一段简单的经文为复杂。经文往往包括假定、含意、归纳及应用的部分。这些都很重要,然而却不一定保证都会出现在一段简单的经文里。所谓精心处理经文就是注意如何找出这些东西,发掘它们所宣告的内容,使这些简单经文中的真义能更易为人所了解。讲章就是将经文重复地说得更为完整,借着精心的处理,使经文中的假定、含意、归纳和应用,全被寻见和解明,或最低限度能将它们从字里行间被辨认出来。用心处理经文的目的,是要使经文更加清楚。它必须用有系统的方法来处理,这样它才能被有系统地表达出来。

因此,每篇信息在传道者的思想中,至少必须有一个主题,他必须使会众了解他的计画为何。通常我们所称之为信息的,实际上不过只是一篇篇的小品。若按词源学来分析,讲章与小品的定义不同。小品有权衡、考验之意。世纪大辞典对小品一字的解释是这样的:"在文学里,它是一篇论到一个特别题目的散漫文字,往往比一篇论文简短,和少一些说理。"这就是小品。讲章,相反的,乃是根据某一个题目所写成的一篇完整的讲稿。因此在精心编写讲章之前,讲道者必须先写下他写这篇讲章的目的。先找出一段经文,试着设计出一个大致的概念。这段经文若逐渐在他里头成形,他就会乐意将它传达以来。为什么呢?因为这段经文有内容,因为这段经文在对他说话。这里有一个思想,有一个大致的概念正在他的心中成形,否则他就不会选用这段经文了。把这个心中的概念传达出来,就是这位元传道者的目的。所以他在准备讲章时,要光把目的想清楚;其次,在准备的过程中一定把此目的牢记在心;第三,等到传讲信息时,在一开始就光把此篇信息的目的告诉会众。

在准备讲章的过程中,讲道者很可能需要改变初衷,而另选一段经文,总之,他所选的经文必须能抓住他的心,他要能觉得经文中有一些东西要向他显明,从这经文中他能找出一篇要传的信息。就在一句、一节或一个词里,他发觉其中藏有某件东西——一个清楚的主题。这就是他所找的目的,就是他要传达的主要信息,他愿意传讲它。这时他就必须将它简短地写出来,然后开始往经文上下功夫。也许跟着他会不断地发现,他事先以为在那儿的东西,并不在那里。这时他可能必须从经文中,另外产生一篇信息:或者须从另一段经文中寻找他的信息。因此第一件要做的事,就是把目的界说清楚。

且让我们在这里稍微停一下,因为我下面要讨论的,或能帮助我们对如何讲道有更多的认识。准备讲章有各种不同的方法,它可分为标题类的讲章、经文类的讲章和解经式的讲章。它们在特性上也各不相同。一篇讲章可能是属于教义性的,也可能是属伦理性的,或是培灵式的。它也可能,我且用一个字把它概括一提,是与神相关的(Providential)。

它可能是教义性的,不是直接属于伦理性的,也不是一定护教式的,或是一成不变的只是辩论式的讲章。有人以为若不是为护教或争辩的原因,似乎就不能传讲一篇教义式的讲章。他们始终为自己所传讲的东西在争辩。根据我个人的判断,到底需不需要这样做还是一个问题。但一篇教义性的讲章必然是着重在教导方同,它一定有教导的价值,它必定带有哲学的意味,也必定是实际的,这一点我们必须了解。有些人可以传讲一篇教义性的讲章,而完全不与生活发生关系,这种做法是错误的。我们试选择一封保罗的书信,把它分成两部分,我们必然会同时找到有关教义的叙述,及地劝勉信徒应尽责把教义应用在生活中的部分。有两种传道人似乎就没认清这一点。一种是从不理会信仰的教义,他

们认为最重要的应当是实际和可行的部分;另一种传道人却不知别的,只知教义而忽略了它与生活的关系。在保罗的书信中,他从没有陷入这种偏差中。他总是先把教义很清楚地申明出来,然后告诉我们如何把它们应用在生活中。在传讲教义式的讲道时,我们也应当这样做。与信仰有关的伟大教义应当阐明;但光把真理当作一种告白来宣读是无用的,除非它能与我们的生活发生关系。

其次,我要提到伦理式的讲章,它是专门为个人、社会和国家行事所定的法则。传道人必须传扬与国家有关的信息,至于与社会和个人问题有关的讲章,则更是不可缺少的。 现在再谈谈那种专为培灵而传的信息。它最主要的目的,是鉴察我们生活中的隐藏的秘密,以及教我们如何维持我们与神相交的定律。这类讲章的目标,可以用一句古老的话来描述,就是为着引领我们进入更深一层的灵命。它的重要性是绝对不可忽视的。

与神性相关的讲章,主要是论及神国的真理。一个讲员必须很快就能觉察出,他应该预备那一种性质的讲章。他可以从多方面观察,作个决定。举一个例子,假如他从经文中认识到一项伟大的真理,他就必须立刻传讲、解析和应用出来。或者,他所传的信息,是为了应付某个需要。教会中有罪存在,讲员就必须传有关罪的信息;有忧伤的地方,就该有有关忧伤的信息;有人无知,为着他们,传道人就必须传出有关无知的信息。一篇真正的讲章,必然能满足一个需要。有时为着一些可疑的问题引起争辩,传道人就必须传一篇辩论式的讲章。会众中若有人对信仰发生疑问,传道者就当传出他们所需要的信息,说明解答他们的疑难。若有人不肯顺服或遭遇了艰难,讲道者就要能传出他们所需要的信息。上述只是一些比方,若我们经常在教会中牧养神的群羊,就该懂得要传各种不同的信息。

既然有了经文,也为信息的目标界说了定义,接下来的一个步骤,就应该把信息正式的写下来。资料先收全了,然后加以分类,再将关连的部分用有系统的方法排整,以便将这些真理清楚地传递给会众。我们心中要牢记这些处理安排的过程,因它能帮助我们把计画和纲要写出来。白贺特博士

(Dr. Parkburst)曾说:"纲要能加强讲章,确定的目标能使编整的讲章更为牢固和富连贯性。纲要能使讲章有中心思想,产生出动力,正如阳光照在能燃着的玻璃镜上。失去目标等于失去了方向,目标带来能力,也能产生能力。"

我想这段话对预备讲章是大有助益的。准备纲要比写讲章更有价值;因为纲要表现出你的思想,把 讲章编写下来,不过说明你表达的方式。

那么,我们该怎样进行预备纲要呢?这里有好几种方法。没有人能告诉别人该怎样写讲章,人人都当根据自己的经验去找出最好的方法。郭特利(Dr. Guthrie)是一个出名的传道人,他的方法是先找着一段经文,然后把一切与他讲题贴切的资料,加思想、辞句、比喻,都写在纸上。根据这种方法收集得许多资料后,再把它们安排在适当的题目下面,此时再进行编写的工作。麦基大主教(Archbishop Magee)除非已先理好自己的思想他绝不找任何参考资料。我觉得他做得很对。司布真则是先选定一段经文,数年如一日,都是把选好的经文交给他的秘书,一个任职在他大图书馆里的牧师,对他说:"这是我的经文。"那位牧师就从司布真的图书馆中,根据他们所提供的索引为他寻找资料,把一切与该经文有关的书籍都找到后,就堆集在他书桌的四围。司布真把书中的资料看完,再写出他的大纲。这是他的方法。虽然如此,无人能为其他的人定下一些预备的规则。

多年来,我为自己定下一个非常谨慎和研究的方法;就是从不为一段经文翻查一些释经资料,除非

我自己已花时间独自研究过那段经文。因此我劝你,当自己聚精会神先好好努力地研究你的经文,这就是我个人所用的方法。麦凯伦博士(Dr. Maclaren)在思索地的经文时,从不用铅笔或纸张,直到他找出了一些要讲的东西,然后他就根据所得的说出来,并且越少想到自己越好。晚年时的毕节(Beecher),除非到了礼拜六晚上,总不知道他主日要讲的经文是甚么。一直等到得着了,就把自己关起来,在主日早晨,用一个半小时的时间作安静的研究。异象既显明在他面前,他就赶紧的把大纲用笔记简记下来。虽说各人方法都不同,但总有一些基本的原则要记得。预备纲要包括两个步骤。容我在此把主要的和结论的要点述说一下。头一样是铲土的工作,第二样是用精细的工具再细敲慢磨。头一样是为第二样的工作而准备的,而第二样是为第一样的需要去完成的。

什么是主要的或的铲土的工作呢?首先,我们应当准备怎样开始工作。换句话说,我们当预备我们的思想、心灵和意志。在未开始预备讲章时,当使我们的思想既清楚又开放。我们在这方面要避免太理论化,多讲规则是没有多大用处的。但大原则却非常重要,根据我个人的经验,最好的时间是在清晨。多年来我一直持守这个原则。当我在工作时,不管是准备讲章或是从事那一方而圣经的研究,除非是过了下午一点钟,我从不读当天的报纸。我也盼望别人能效法我,带着一个清楚的头脑来阅读圣经,这是再好不过的。

身体的状况和思维的活动,彼此间有相当密切的关系。我有一次听到陶圣博士(Dr. W. J. Dawson)说:"这世界有一半不行的神学理论,都是在体力差的状况下产生的。"这句话具有相当真实的成份。一个讲员若想专心准备一篇隔天早晨的信息,在他用晚餐时,就要思想着明天早晨那篇信息,他也要很谨慎,不让任何东西来塞住自己的思想。在预备讲章时,我们的思想必须是清楚而开放的,心灵也不能分叉,意志则必须降服在主前倚靠他。换句话说,我们必须经常在主前重新调整我们个人的生活,因为我们是奉他的名传信息。在准备讲章前对身体、心灵及意志所下的工夫,看来似乎与诗章无关,其实却能大大的帮助我们预备讲章。缺乏这些,就会像缺了什么似的,使我们的讲道就不像是讲道。

完成了以上这一部分,接下来我们就当专心默想。经文既是讲章的中心,我们就当根据它来用心的思想。这可能是最难以完成的一步,可是一但养成了默想的习惯,它就会成为我们生命中的一种喜乐——这是一种真实、属于自己、没有偏见的默想所必带来的结果。假如我们自己有一个图书馆,我们很容易在找到经文后,就转身去就教于参考书,这是非常危险的事。对一段经文,我们应当有自己的想法,自己下过真工夫,苦心的研读过。正如我曾说过的,我为自己定下了一个规则,除非我自己在经文上,单独的下过自己的功夫,我绝不借助于任何解经或释经的书籍。等到我寻着自己的心得后,我才再去找任何对我有帮助的资料;这时,我会发觉这时这些资料能校正我所犯的错误。只要一个人肯坐下来,在经文上下一番苦功,他的收获必定是非同可小的。这也就是说,当我们在苦心准备时,我们自然会注意到经文里面的比喻,也能想象出经文的图解,圣经中与此经文有关连的其他故事,也会想起与此经文有关的参考资料。另外,在使用注释圣经时也要小心。我所说的注释圣经,并非是指反对任何一种注释圣经而言。凭自己所选之经文,去找出圣经中其他类似的经文,然后用这些类似经文来解释自己所选之经文是不好的,这种方法往往使真正的思考和真正的研经工夫遭受亏损。

假如一个人肯坐下来,花工夫做笔记,注意经文里面的字汇,及其惯用的解释,他就能相当有把握的找出经文真正的意义和目的。卓艾美(Emile Zola),有一次提到有人问他关于他小说创作的过程,

他说他是根据一千七百页的笔记本的草稿来完成的。笔记既然作好了,他只要照着书写下来就行了。 同样的,一篇讲章真正的准备工作,就在那一页页的草稿上。

我宁可在书架上,放一本相当有学术性的释经学的书,远胜于收集四十本灵修性的解经书。灵修性的解经书籍原有其美好的贡献,但站在编写讲章的立场上。我宁可有一本韦斯克的约翰福音注释(Westcott on John),胜于我所看过的所有有关约翰福音的灵修著作。

最后,轮到我们来作最终的组织工作。若从一篇完整的讲章来看,直到目前为止,一切仍显得很潦乱。我的工作是在创造一个宇宙,把一大堆物质聚集成形。我们在找到所要的资料后,了解它,然后把它规律化,再将它的草图清楚地描绘出来。在组织这些资料时,我们要记得为的是可将它们传达给我们的听众。讲章之所以要花功夫准备为的是能好好传递,这是高水准的工作,需要传道者使用出每一分的精力。了解、记忆、建议、构思,这都是大脑功能的一部分。借着这些大脑的功能,你所准备的资料和真理能印在你的心版上,再加上大脑所作比较和思想的工作,它们能使你的讲章变得更适用。

我并不是在此教授心理学,但有时若能想想大脑这些特别的官能,对我们的预备讲章也很有益。试 将它们拆开来看,大脑有表达的本能、有保留的本能、生产的本能、代表的本能、精心制作的本能、 规划的本能。(上述名词均是引用的)。表达的本能其功能在于认识外界,它需要靠专心才行;保留是 指记忆力,把事情留住;生产是指着建议和重组的本能;代表则是指着构思的本能;精心制作是指着 比较和将各种片断相连的本能;规划是指着理性和以小识大的本能。我还可举出更多现代化的名称, 但我主要的目的就是说,传道者当专注他整个心思,集中在他讲章准备的工作上。

现在我要再谈一谈怎样使用想象力。根据我的判断,它是准备工夫中最高层的工作。然而我这样说是项危险的,因为使用不当,想象力能使我们误入歧途。因此我必须再加上一句,就是想象力的应用,必须受制于其他本能的应用。我们理解的本能能捉牢那些实在的东西;记忆的本能能将它存记在脑海里;建议的本能使它增产;比较的本能能评定它的价值;思考的本能使它平衡,而想象的本能则能把这一切如火一般的挑旺起来,这就是想象力的位置。可是假如我们单从想象力开始;而不使用其他的本能。我们就会落在极大的危险中。

我建议你阅读罗斯金(Ruskin)所著《当代画家》(ModernPainters)的第一卷,看他怎样描写我们想象力的本能;我相信您会得着帮助。他提到想象力有三方面的活动:"能想透;能联想;能默想。"把这三样东西平放,注意观察他们,同时在这三方面平衡运用您的想象力,你在使用想象力这方面就可称是用得相当完备了。

不管它是如何的伟大,我们都不当只挑选一种真理,作为我们唯一传讲的材料,可是今天许多人就常这样做。我们常能猜出某些人下次会讲什么,因为他们只常看到一种真理——它确实是一个真理。可是,假如我们不把这个特殊的真理与其他方面的真理取得平衡,我们会预料不到,自己的讲章可能变为一个危险的异端。罗斯金很小心的把幻想的想象力本能,与真实的想象力本能分别出来。他说:"幻想像一只关在一个圆笼子里的松鼠,却依然十分快乐;想象力却像是一个在大地上奔波的天路旅客,她的家乡是在天上。您可能会将她与天山隔开;将她与阳春白雪下的空气分关;这样做则不如将她关入饥饿塔,把塔的钥匙投诸盖汨嘉(Capraja)和果格纳(Gorgona)的浪淘里。"

写纲要的基本要点是什么呢? 我已经提过,讲章的要素是真理、清楚和热诚。我们现在把注意力放

在清楚这件事上。为了达到这目的,我们必须注意三件事:一个引论、一篇整齐的信息、和一个结论。 亚里斯多德论到他写作的定律,他说应有一个引论、建议、证明,然后是结论。编写一篇讲章,我们 不是先从引论或结论开始,这些都是最后才去作的事。首先我们应当注意,一篇讲章中最电要的是信 息。几把信息构想出来,然后将它系统化的整理并清楚的说明。然后再开始着手写引论和结论。

首先,我们当记得,很少有经文,是不能作为多次讲道之用的。几乎每节经文都可以在多次不同的讲道中使用。我曾读过毕节(Henry Ward Beecher)用同一节经文,写出十一二篇讲章,并且用十年的时间陆续的传讲,而每一篇的内容都不一样,从不重复。他能用一节经文传十二次不同的道,这正证明了我所讲的;经文可以有不同的用法,虽然所举的经文去却是同一节。因此,在找到经文以后,就当考虑我们所决定使用的讲题。

我们试用一节伟大的经文来举例。这一节经文我不敢用来作为讲道的经文。在讲道时,我曾介绍过这节经文,也曾绕着它多次的讲,以后也不断地回到那里去。这节经文就是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。请我们再想一下,在这节经文中,我们能找到多少种不同的讲题。神对世人的爱,这就是一个题目;论到神的爱这节经文真是再恰当不过。我也可以用另一个题目"神的恩赐"——他将他的独生爱子赐给我们。我们常把神的爱和神的独生子连在一起讲,其实很明显的,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信息。在这经文中,我们也可以讲到人的危险这个题目。因为经文中提到灭亡这个字:"叫一切信它的,不致灭亡。"。我们也看到另一个伟大的真理,就是在他的儿子里面人可以得着生命——"叫一切信他的,不致灭亡,反得永生。"生命是在他儿子里头——这又是另一个伟大的题目。在这节经文中,我们还找到了得生命的条件——要"信"神的儿子。这些都是可用的题目。你可能会说:"这只是一个题目中不同的部分啊!当我们根据经文传讲时,我们岂不该把他们都引用进来么?"请你尝试一下,这里面的东西太丰富了。我只是略举数例,要叫你们看出我的意思来。你自己要会想,究竟我该采用整节的经文呢,还是其中的一那份?

根据一般的原则,信息中我们一定要提到主题。在传讲时,我们的工作是剖析,就是将它分成几个段落,然后再把它们综合起来,以致在我们的分段中,仍可看出他们的合一性。传道者常会碰到一个危险,有时我们把信息分得太尖锐、太过份了,以致回头看时,它们之间变得很难再综合起来,这显示出信息当中有毛病。我们因此必须注意,免得有些段落与其他段落脱了节。万一有这种情形发中时,这就证明我们的思想已经有了分歧。

英国不久前流行一种风尚,在一些神学院机构里头,有人传说分段的旧方法已不合时,因此建议信息应当力求流利平顺,不带任何分段的痕迹,我觉得这种见解完全是错误的。在传信息时我们若有一个思想要与人分享,就当按照秩序将它讲得十分完整和清楚,这是非常重要的事。若要达此目标,再没有比分段更重要了。首先,分段能帮助讲道的人有一个清楚的概念,他了解自己是朝向那一个方向走。其次,分段对听众也一样重要,它帮助听众清楚的抓住出这些明显的分段。等他们回到自己的家中,也能把讲员所讲的拿来反复思想。假如他能把讲章分段清楚的听了进去,他也必能记住许多我们所传的重要的内容;若不借着分段,它们是不容易记住的。

不久以前,我与一位朋友一向去听一篇讲道。在返家途中,我对他说:"这真是一篇了不起的讲道啊!"他回答说:"是啊,但他究竟讲了些什么呢?"有时,我们不能在一篇讲章中找到它的思路,可

能因为是您认为它不值得去思想。但是却有另一种方法,它能帮助传道人用它清楚的思想吸住听众, 使他们能听明您的信息。我个人发觉,根据上面的方法去做,是大有价值的。

卜鲁克(Philips Brooks)曾说: "真正能使讲章不致显得骨瘦如柴的方法,不是要去掉它的骨胳, 而是能将它裹以皮肉。"

卜鲁克真是一刀见血,把我想说的一切都说齐备了。我们不是要尝试不靠骨架而把信息建立起来,信息的骨架非常重要,要记得骨架立得不好,会使躯体倒在地上,能使会众看出骨架是绝对有好处的。 让人们看到它的骨头、肋骨,这些都是形成整个架构的重要部份。我注重信息的骨架远甚于讲章的用 词。包裹自然虽也是重要的工作,却是次要的。

分段的形成,主要是看所采用的经文而定。当一段经文本身能很清楚地叙述一、两个要点时,我们很容易就能把它们逐步的分段。有时我们可根据一段经文,把准备表达的意思阐明出来。有时,分段是根据我们的构思归纳而成。先把它们详细的说明,然后从经文下手来达到这个目标。有时,藉讲解应用的方法,而把我们所想问明的真理提出来。

让我试举一两个例子,我愿再一次以至尊的心情,取用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为例。这里就含有一些向我们提供的信息。它们虽只杲简单的一段话,也没有清楚的分段,但等我们设法去仔细研读时,分段就变得显而易见了。首先是,神爱世人。这段经文本身已经说明了神不单是爱,它也已经把那爱表达出来。接下来说到,神将它的爱表达出来的目的,是要人对他的爱产生信任的心——他是为着那"一切相信的"。最后,他之所以如此行,当然是为了拯救那些他所爱的人,他的救恩只能施行在那些肯信任他的人身上。

再举耶利米书卅一章 29 至 3O 节为例:

"当那些日子,人不再说:父亲吃了酸葡萄,儿子的牙酸倒了。但各人必因自己的罪死亡,凡吃葡萄的,自己的牙必酸倒。"

再看以西结书十八章2至4节:

"你们在以色列地怎么用这俚语说,父亲吃了酸葡萄,儿子的牙酸倒了呢?主耶和华说,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,你们在以色列中,必不再有用这俗语的因由。看哪,世人都是属我的,为父的怎样属我,为子的也照样属我,犯罪的他必死亡。"

这里有一段经文说:"父亲吃了酸葡萄,儿子的牙酸倒了。"但是假如我们要用这一节经文来传信息,我们就必须同时参看其他的经文。这也可看出,经文和上下文的重要关系。我们怎样把这段经文分开呢?我们要怎样分段解明所要用的经文呢?我们首先要思考这段俚语的历史,再看看神对这段俚语说些什么,然后再看看它产生出什么真理。我们与会众能从这段经文中看到一幅构图。一经采用这种方法,就有许多东西出现在我们的思想中。有了经文,但也当注意它的上下文;这样进行下去,我们就能找出三个分段来。先谈这句俚语的历史,以及神为何回答,以后再用归纳法找出它的结论。假如我们这样小心进行的话,就不会把这段经文当作一个单独的真理来传讲。在开始时,我们必须先告诉会众说,这句俚语原是一句谎话。这是以色列人在他们那个时代所铸成的一句话。因此,在传讲时,我们必须先声明说,假如一个人的牙酸倒了,原因乃是他自己已经吃了酸葡萄之故。

这里又有一个例子。"神就是爱",这爱既是无限的,因此它能用几百个方法来说明。我记得自己

曾传过这个题目,或试着传这篇信息。我只将它分作两段:"神是爱";因此,他的统治是无瑕疵的。 其次,因他的统治是完全的,凡甘心顺服地统治的人就有智慧,我的讲章就此结束。看起来是没有讲解完全,但是真的不完全吗?你也可以试着看看。在这两段惊人的思想里,你会看到背后更伟大的一个思想,就是神真的是爱。从这里你可看到一幅构图,一篇信息。

我曾读过一篇古代清教徒写的信息,它里面有叫人激动的地方。以我们现在看来,在他们那个时代根本没有什么可激动的东西,但他们有一些信息确实能使人非常激动,同时也非常忠于经文。百基士(John Burgess)曾宣布他准备传一篇信息叫做"别西卜骑着猪,最后沉在深海里"。你晓得他怎样用经文来传讲,他先作下面的引论:

"'他们就央求他说,打发我们进入猪群里,使我们能进入它们里头。耶稣就容许他们。这些污鬼就出来,进入猪群里。全群忽然闯下山崖,投在海被淹死了,数目约有两千。"从这段话中,我们看到魔鬼证实了三句古代英国的俚语,它都包含在这经文的意义里头。它们概括了后面讲道的内容,并且将它分段。这些分段是:魔鬼喜欢玩小把戏,胜于无所事事。其次,这些猪被魔鬼所催,它们就赶快奔逃。最后,魔鬼把这些猪赶到最好的市场。""

这些都是当时通用的俚语。百基土接着说:"魔鬼宁可玩一些小把戏,胜于无所事事。'这些鬼就央求耶稣说,打发我们进入猪群罢。'当魔鬼一催,它们就狂奔。污鬼一进入它们中间,它们就像发狂一样地奔跑,魔鬼把它们带到最好的市场,就是'到海里去。'"

这是很特别的讲法,但倒是清楚易懂。我可以保证没有一个听众会忘记,因为它有很好的分段。 我再介绍一篇稍为不同的讲章,是古代另一个清教徒所传的。他所传讲的是另一处经文:

"于是米非波设住在耶路撒冷,常与王同席吃饭,他的两腿都是瘸的。"

这个美丽的故事原是用来描写大卫对约拿单的爱。但这位讲员作了这样的分段:

"我的弟兄们,今晚从这段经文里我们所看到的,首先,是人类败坏的教义——正加米非波段是瘸腿的。其次,是人性全然败坏的教义——他两腿都瘸了。第三是称义的教义——他住在耶路撒冷。以后,第四是,成为后嗣的教义——他坐在王的席上。最后,圣徒坚忍的教义——他常与王同席吃饭。"

传道人有时会把自己的看法加入经文中去,有时也会用经文为例来传讲自己的教义,其实那些教义 并不在经文中。

又有一次我听到一个人在传讲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,下面是他所谓的真理。开始,他说,好撒玛利亚人可代表耶稣;受伤的人是代表罪人;倒油和烧酒可代表救主的工作;酒店可代表教会;他给店主两个先令的意思是:"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。"这种讲法几乎使我从恩典上坠落。

我们应当非常小心地解释经文。现再举一段经文为例:

"以法莲是与偶像相连的,由他吧。"

从我所读过的讲章中,我发觉这是最多被人误解的一段经文。这段经文看来是用来作为一种严肃的警告——当一个人与偶像连合到某个地步时,他会为神所弃。但你若细读何西阿先知的预言,就会发现你的看法不能成立。真有人会与偶像连合到以致神说:"由他吧。"这个地步么?我却不以为然。何西阿当时是北国的先知,但他的心却常托挂着南方的犹大国。有时,他似乎让自己的声音从以色列发出回响,直传至南方的犹大国。这段信息就是何西阿对犹大传讲有关北国以色列的信息。"以法莲是与

偶像相连的,由他吧!"这句话乃是要提醒他们,不要与以色列结盟。其用意是警告犹大国不要与以色列同谋。这是一段伟大的经文,但并不是指着任何其他的事情说的。我们再从何西阿书取出另一段相同的预言,看看神究竟会把以法莲弃绝到什么地步?神说:"以法莲,我怎能舍弃你?"读到这段经文时,你已在预言的末端了。从先知的异象中,你可以看到神正在设法复原以法莲。何西阿在前数章中,说到以法莲是结出自己恶果的人。但在结束时,圣经却指着以法莲说:"你的果子从我而得。"我指出这些经文的意思是说,没有人可以忽视上下文而自行分解经文。

多年前,博斯特博士(Dr. P. TForsyth)曾在美国居留了一段时候,他告诉我一件令他感到非常有趣的小事。那时他住在一间神学院里头,有一位教授讲道法的教授,因着自己的一个习惯,给博氏留下了良深的印象。一个礼拜早晨,当他在讲授讲道法时,每一个同学都摘要的提出他们前一天所讲的道。费博士听到这位教授对其中一个同学说:

- "你昨晚讲了道吗?"
- "是的,先生,我讲了道。"
- "你用什么经文?"
- "我选用的经文是'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,怎能逃罪呢?'"
- "真是一段伟大的经文。告诉我你是怎样分析这段经文的。"
- "我并没有去分析它。我只举出了两个要点。"
- "那是什么呢?"
- "头一个是,我们救恩的浩大。"
- "很好,另一个呢?"
- "我提到假如我们忽略了它,要怎样才能逃避它的刑罚,在这方面也给了一点忠告。"

傅博士说:"我真怕今天也有很多人正用这种方法在讲道。"我也担心真是这样。

我们再看看,另一些有关准备讲章时所当注意的。我们在分段时,在自己的思想中,已有非常肯定而清楚的目的和主题。将这个主题和目的牢记在脑海中后,就努力去解开真理,使人能一目了然。若果这是我们的目的,我们就必须根据那目的来分段。我们是想叫会众明白这些经文对他们生活一般的影响呢,还是对生活中那一片段发生影响,或是对当前需要应有某种认识?我们的分段势必受我们的动机和目标所影响。我们的讲章是,盼望使那些听众能了解一个伟大的真理;还是愿意他们看到真理怎样才能从我们的生活中彰显出来?我们的分段大部份会因我们的目标而异。

分段要越简单越好。在分析经文时,我们可能会找出好几个小段。但等我们坐下来预备我们的蓝图时,大体上我们只能将它分成两、三个大题。在决定采用三个大标题前,有一件事是该注意的,就是不须要被它所约束,把它分得越简单越好,让它来约束我们整个的构图。千万不要在结尾加插些新的资料。这是我们经常会遇到的一大试探,我们根据所构想的蓝图来讲道,把真理讲清楚了,最后却又再添上一些我们大纲上所未曾提的,这是极大的错误。若果有什么其他资料,正与我们所构想的蓝图相符的,我们就当注意这事实,将它保留下来,以后当我们可再用到同一段经文时,再加上去。

我们的分段要清楚,可能有人持有异议,但我仍觉得这是非常重要的,所以再次的提醒大家。把我 们的蓝图清楚的讲明,使听众能照着我们所示,能机警的听懂我们所讲的,使他们知道我们讲到那里。 这里再举一个比方,说明什么是不当行的。下面的分段相当不错它的经文是:

"神是个灵,那真正拜父的,要用心灵和诚实去拜他。"

你可以看到和感觉到,这段经文的泛阔。但请注意一个讲员所作的分段和他的蓝图。他开始就这样说:

"这段经文很自然的可以分成三段。第一段是从这里我们可看到神性超越的性质。其次是,在神性超越的性质下的基础,我们能在神的显现中与他建立了关系,以致辞能认识他。其三,我们看到圣经的象征性,在明了这种神性超越的性质的关系和奥秘之后,就能崇拜神。"

这就像杰克所建造的,那幢坏房子的翻版一样。它的分段虽然是杰出的,也有一个很好的构思,但 他太快用复杂的文字把它陈献在会众面前。我可以大胆的预言,在一百个会众中,没有一个能了解他 是在讲些什么。

这里有一个更好的比方:"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,免得我得罪你。"首先,它指出什么是宝藏,就是"神的话"。其次,它藏往一个绝佳的地方——"藏在心里";再次,为着一个宝贵的目的而藏——"免得我得罪你。"上述的两个比方的不同是明显的,这也就是我所说的,我们所讲的要清楚。

该何时将分段告诉会众呢?按我个人的看法,我觉得最好在讲道一开始,就告诉我们的听众我是如何分段的,我要讲什么,且要讲到那里都先声明清楚。这些能越快说出来越好,以致使我们所讲的能前后一致。简安洁(John Angell James)是英国伯明罕城的一位伟大的传道人。很久以前他曾说:"分段应当是为连接讲章用的,而非使之脱节。"

4、引言与结论

有了经文,找到了主题,再把构图大致分成三部分,加上了引论、信息的主要部分、和结论。以后 又怎样呢?有了信息,就是所要传讲的中心部分,在概念和叙述上使它有条理、有系统。接下来就把 讲章分得清楚、简明、和概括性。现在让我们再研究关于引言和结论。

讲章的主要部份若预备齐全了,在传讲时有两件重要的事需要注意的:第一是引言,引言是用来吸引听众的心思,使他们能思想所要传讲的题目;第二是结论和应用,就是怎样把真理鉴诸人的良心,使它能产生所期望的效果。

在此,我要先谈引言的目的和性质。

这里无须过多分析,使用引言时所该记住的是,它必须能介绍出所传讲的题目,有时也必须介绍 讲员自己。他的讲道有了经文、讲题、信息,他的思想已溶化在讲章中,因此这时候他可以准备讲道 了。但怎样开始呢?在详细的传讲以前,他必须简单的向会众介绍他的题目。

有人曾这样的设喻,将讲道的引言比诸于一首诗的序幕、一本书的绪言、一幢建筑物的柱廊,或是法庭开审时的开场白。诗的序幕能把那篇诗介绍给读者们,提供它的方法、意义或是信息。一本书的绪言也是这样。当然,它总是在最后才去完成的;我相信这种说法是合理的。正如路加的著作,他是先从第一章第5节开始写起,在写完全书后,才再回来写头四节。看他写绪言的时态,就知道是在最后才完成的,这是明显的事实。他写绪言是向读者介绍他的书,让他们思考他的题目。

因此,引言必须是一种介绍。它有许多困难是必须征服的,有时传道者会体会出会众对信息所存的偏见。因此我们必须征服它们,好叫会众们能面对面看见信息本身。大凡有讲道经验的人,都会体会到,听众对讲真可能存有的偏见,或是对他特别的喜爱,或是不喜欢他,反对他对一般讲题所持千篇一律的看法;也可能有时喜欢他的观点。这一切东西都是拦阻,有时偏爱可能比不悦含有更大的危险。我真不了解自己,为何对一般与我的观

点有不同看法的听众特别喜欢,因为这缘故,我就得了更大的机会。有时一个讲员要面对一笔反对基督教的听众,反使他的勇气倍增,使他能为真理竭力的争辩。对他来说不但没有害处,反而能使他提心吊胆,防止任何错误。假如一个听众非常崇拜这位讲员,那他可要谨慎了;因为他可能因此跌入了漫无目标,和心不专一的陷阱里。

听众的无知也是另一个要克服的拦阻。据我的观察,戴尔博士(Dr. Dale)在耶鲁的讲道学,可列为论到这个题目中最伟大的著作之一。他是一个特殊的传道人,有广大的内涵、丰富的知识。在公理宗百年以来的事奉圈子里,可能除了费斯特博士(Dr. Forsyth)在某些方面可能并驾齐驱以外,再无出于其右的了。从下面的引录中,可看出他方法的简单。

"对任何的真理与责任,都需要从根基要方面讲起,你不必怕自己讲的太浅或太简单。在我所认识的人当中,有一位最知名的学者,也是相当吸引人的讲员,曾告诉我说,他每次讲道时,常把这些听众对他所传论的题目,当作完全是陌生和一无所知的。几个月前,当白约翰(John Bright)在传讲一篇有关东方问题的伟大讲章中,他就有意无意的采用这种方法。举一个例子,他指出在博斯普鲁斯海峡的君士坦丁堡的正确地点;并介绍马摩拉和达达尼尔海的位置。他传这篇信息时,我当时不在伯明罕。我是在英国北部的火车厢内读到他的这篇信息。我不晓得他使用这种讲法,会不会因此丧失了他演说的天才;或看他的听众,在听他这篇像对小学生所作的报告,会不会感到厌倦。可是,当我回到家时,朋友告诉我,会众们都聚精会神的听他讲。白先生一向是这样行,他做得没错。他曾给了我不少榜样,这次他又给我上了一课。这是说到应当怎样想方法来吸引会众的好例子。人们往往对许多与自己事业无关的东西,都投以漠不关心的态度。多少经常读经,并且穷其一生听道的人,对圣经历史完全不了解;对于教义性真理的概念,也是含含糊糊的。因此,讲员若能把圣经外的那些知识,解析得清楚又肯定;加上把真理的概念能有形有体的解释清楚,供应得深刻入微,这些听众将会对他投以感激之心的。"

引言只是一段建议的表白,能应用于整篇讲章中。如何把听众引到你的讲章里,引言确实扮演着 相当重要的角色。

在传讲引言时仍有一个阻碍,就是听众可能正心不在焉。在他们里头,早忙着想一些其他的事。因 此,在你讲引言时,最好的方法是提醒你自己,当你听别人讲道时,你也可能有的情形。

其次,我们还要想到听众的态度。我不能用太简单的话,来描述一群听众。可是在我们的听众中,明显就有人抱着漠不关心的态度。我不晓得别人的做法怎样,当我自己讲道时,我不是站在一群听众"面前"讲道,却是"对着"他们讲道。我是看人讲道,我自己也不能改正这一点。讲道时我很敏感地会注意到那些心不在焉的人,我的引言一出就是对着那个人说的。

那么引言的性质究竟是什么呢?它应当是简单、适中和有礼。提到简单,意思就是避免用高言大智

来吸引人。在引言的叙述中不放意用什么叫人惊异的话来吸引人;不用戏剧性的方式挑动会众的感情或意志;也不用特别的思想、言语和声调来吸引人。也有的人是用惊人式,或用一种断续的音调作为开始,这些都应当避免。因为我们不可能在整篇讲章中,都在用这些技巧来吸引人,只有少数人才能这样做。

其次是引言的性质和讲题必须相符。引言必须讲得清楚,有时就在引言中,把讲章的大致内容先介绍一下。我们知道,一般人对经文所持的看法,不一定是正确的。在引言中我们最好先将它指出来; 有时则借着介绍主题,或借着用易懂的话重释经文,而将你讲道的目的先陈明。总之,引言主要的目的是要申明你讲章的内容是什么。

百迪生博士(Dr. Pattison)曾在英国罗杰德大学(Rochester)担任多年讲道学的教授。他举出下面一段使用引言的方法,和分段的内容作比方。讲题则是那古老的浪子回头的故事。

"医生们用紫罗兰来说明物理现象;讲道的人则使用主的故事来编写讲章。他们所作的工作是相同的,都是取用那些美丽的东西制出精彩的东西。有人盼望能保留那朵紫罗兰,却仍然得着物理学的知识;也有人盼望又保留那故事又得着他的讲章。今晚我就要这样冒险尝试的把主的故事扩大,却使之不失去它故事的样式。并且,我要你思想一下,那孩子所要求的是什么;罪到底是什么;他究竟去了什么地方,罪在他身上造成了什么结果;他怎样回家,或老地如何解决了那罪。"

以后,他就直接的讲出浪子的故事,在每一点上都加强重复一下他要强调的目的。

引言要能制造出应有的气氛;这完全要看讲题而定。有时,我们可指出自己对那特殊题目的看法,深以它是绝顶重要的;有时也可说明它的重点,提出它所带来的安慰;但有时也要承认讲题困难的所在。这一切为的是能使听众全神贯注。

最后,针对信息本身所作的引言,就好像信息一样需要描述,用礼貌的态度表达出来。我的意思不 是说,讲员必须为他的议题假意的道歉一番,更不是用愚昧的方法来吸引人的兴趣,而是为了尊重听 众的权利。当人听道时,他有权应用他自己的思想,来判断你的信息。

保罗在战神山上(Mars Hill)所用的引言,依我看来是一个最好的比方,可教导我们如何引用引言。他如何开始呢?在杰川的古钦定本(Old King James Version)圣经里,出现了一件微小的错误,使我哀叹不已。修正本(Revised Version)已作了纠正,虽然在经文下面,它也指出有另一种可能性的看法。保罗是这样开始的:

"众位雅典人哪,我看你们凡事都很敬畏鬼神。"

不是"非常迷信"(叙定本圣经用"非常迷信"),虽然我知道希腊文有时有这种译法,但它的翻译应当根据上下文。他没有说他们是一群迷信的群众,为的是怕失去了他的听众。同时,这也是一句恰当恭维的话,这段有力的引言却又是满带着礼貌。保罗继续有力的说下去。

"你们敬畏鬼神的态度,可从你们的祭坛上的表现看出来。你们不认识它,也可以从你们所表达的苦恼中看出来,称他是一个'未识之神'。"

他根据他们的情况与他们说话像一般人一样,他明白他们是做错了,但保罗仍显得很有礼貌。

关于引言我就讲到这里。现在让我们来看看结论。关于结论,我们当注意两件事情,就是它的目的 和方法。 结论是用来结束一篇讲章的。为了要使讲章有良好的结束,就必须把信息总结一下。为了要使讲章完整的结束,我们必须设法作一些澄清的工作。在真正结束一篇讲章时,要把一切所讲过的东西来一个总结。它必须包括我们已讲过的,使它在听众心中,产生灵性及道德的影响。它也可用来防备人们,在听道时没有把信息真正的听进去,因为那是很常有的情形。前面我曾提到戴尔博士(Dr. Dale)的一本书,现在再录它的一段话:"上一代有一个英国传道人,发表他对讲道的见解。他对自己在前面半小时所讲的,并不十分在意。但他最关心的,是自己在最后十五分钟所要讲的。记得多年前,我曾念过一篇毕节专为学生所出版的讲稿。他用很强烈的话提到爱德华兹(Jonathan Edwards)的一篇信息。毕节说,爱德华兹这位伟大的讲员的讲章,所苦心预备的教义部份,充其量不过是把枪瞄准,而他在结论时所提到实用的部份,则是对着敌人开枪扫射。我真担心,在我们中间有许多人,花太多的时间去瞄准,却在结束时,根本就射不出一颗枪弹来。我们常说,让真理自己来做工吧!我们以为听众们的心灵和更知会懂得怎样,将所听过的信息应用出来。朋友们,若果你持着这种见解,你就是犯了一项最严重的错误。"

戴尔把一切都解说清楚了。正如我先前所提过的,每一篇讲章的目的,都是为了鼓动人的意志。一篇讲稿,若果缺乏了向会众发出属灵和道德性的挑战和命令,那根本就不是一篇讲章。真理需要被遵 行,正如我们的主所说的:

"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,神的道就是真理。"

传道者千万不要忘记,他的讲道必须包含有道德和属灵的目标。我们的主有没有凭空说:"你们应当有信心"?他岂不是都先指出信心必须实行在生活中,不然有什么用处呢?"天国近了,你们应当悔改。"除非发出悔改的挑战,告诉人悔改是什么,不然悔改就没有什么用处。讲道人不单单在解析悔改的定义,他是在呼召人悔改。"神阿!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。"若只单查考那个人,却不激起我的会众生出怜悯之心,我就失败了。"耶和华阿,你已经鉴察我,认识我。"只把它当作一位伟大的诗人所写的诗,却不能引领某些人走向这个方向,叫他也向神发出这种恳求的声音,我们的讲章仍没达到它的目标。从开始我们就该认清这事实,在我们讲道时,让它来占有我们,随时准备作一个结论。

有关结论的重要性,我已强调至最大的极限。我们是为着一个判决而讲道。与一群会众谈论道德问题是无益的,除非我们指示他们,这些东西都是为他们而讲的,不然一切都会落空。许多讲道人,选用一段错误的经文作结束。也有很多人他的讲章很有力量,里面含有相当的道德价值和属灵的份量,却在结束时说了一句没力的结语:

"但是,亲爱的朋友,我们恳劝你们能表现得更好。"其实若用先知拿军指责大卫的话:"你就是那人。",岂不是更能把这信息的印象更深扎在会众的心里,不这样做我们根本就没有达到讲道的高峰。

最后我要提到作结论的方法,我尚有一点简单的补充。直达人心最好的方法,必须是使人的知识和感情并用,但我们真正的目标是面对着他意志的城堡大力轰炸。在结束时,运用知识把讲章有条理的复述一下,并要提到如何运用这里面的教训。在感情方面,容感觉和思想齐心合作。设法激动人的感情,正为讲题已光激动了我们一样。但千万不要忘记,我们是在轰炸人意志的城堡。

最后的一分钟,在整个讲道中,是最富潜能的重要关头。当然,在还没达到那时分以前,千万不要去碰着那段黄金时间。假如我们看重听众对我们的信任,就不要对会众说:我们要结束了,却不照自

己的话去行。千万不要说:"现在,最后是,"以后立刻又说:"在结论时,"过了不多久又说:"还有一句话";接下来又来个:"在我们散会前。"百迪生博士(Df. Pattison)论到这种结束的方式,使他想起波比的一首抒情诗,可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它的应用。

"颤抖着,盼望着,徘徊着,心思飞翔着,

阿,死亡的痛苦、死亡的喜乐竟迟迟不来。"

除非是到了那最后的一分钟,我们就不要冒失的去侵犯它。但在使用最后一分钟时,我们当竭尽所 能的,自然而又热切的,使全信息的能力全然发挥出来。

这章整个的要点是,为了要捉住听众对讲题的注意力,我们需要有引言,然后就是讲章本身的内容。 等我们传出所有要讲的内容后,要确知我们是在面对着会众那最主要的部份,就是对着他们的意志发 言,激动他们的意志,使他们愿意向着那位至高和至完美者,忠诚的献上自己。

— 康培摩根《摩根讲道法》